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委托单位：闵行区虹桥镇财政所

项目单位：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评价机构：上海港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六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概况	6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6
(二) 项目立项依据	7
(三) 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2
(四) 项目实施范围、内容及完成情况	22
(五) 项目绩效目标	28
(六) 项目组织及管理	3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7
(一) 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目的	37
(二) 绩效评价依据	38
(三) 评价指标体系	39
(四) 评价方法及等级	42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45
(一) 评价结论	45
(二) 绩效分析	47
(三) 具体指标分析	48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建议	60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60
(二) 存在的问题	62
(三) 建议和改进措施	62
五、相关附件	63
附件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一览表	64
附件二：访谈提纲及结果	72
附件三：主要合同	76



附件四：绩效申报表	81
附件五：问卷样张	85
附件六：问卷分析	87
附件七：评价底稿	90
附件八：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	150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报告

摘 要

一、项目概述

人口问题始终是我国面临的全局性、长期性、战略性问题。在未来相当长时期内，我国人口众多的基本国情不会根本改变，人口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压力不会根本改变，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必须长期坚持，逐步调整人口结构，提高人口质量。上海市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等相关要求，相继制定一系列计划生育奖励与社会保障政策，加大对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力度，切实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引导广大群众自觉遵守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切实解决广大计划生育家庭的实际困难，维护人民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国家利益与群众利益的有机统一，各区县参照实施。

虹桥镇根据上海市、闵行区等要求，设立人口家庭项目，旨在解决广大计划生育家庭的实际困难，落实各项计生政策，开展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计生特殊家庭¹关爱扶助工作；推进虹桥镇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做好婴幼儿家庭的科学育儿知识普及、提高家庭成员健康保健意识，宣扬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家庭美德等；做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维护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提高人口素质。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年初预算为 625.5 万元，由于补贴人数具有不确定性，年中根据实时人口数量调减预算，调整后预算为 620.46 万元，实际执行 614.3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01%。项目包含 2 个子项目，落实各项政策，依法行政、家庭发展能力建设。主要包括独生子女父母年老退休时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午餐补贴、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一次性补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健康体检、待业人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¹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是其独生子女发生伤残或死亡、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的父母。



独生子女父母五类大病住院护工补贴以及免费计生技术服务。截止到年底，共计 13 人领取到领年老退休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共计 54600 元；享受五类疾病扶持人员共计 116 人，获得补助 119070 元；失独家庭住院护工补贴 7 人，获得补助 6600 元。计生特别扶助对象其中失独家庭 100 户 152 人享受补贴：2173320 元，伤残家庭 123 户 187 人享受补贴：2168670 元，享受免费午餐和家政：1295819.5 元；失独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7.8%，伤残家庭的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6%。通过这些政策提高家庭发展能力，做好流动人口管理，增进人民群众福祉，不断提升每一个家庭、每一个市民的满足感和满意度。

二、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是对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做一次全面总结和客观评价，评价时段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绩效后评价根据项目最终结果和数据，运用适当的评价方法对项目做出评价。经评价，该项目的绩效评分 89.73 分，评价结果为“良”。

三、绩效分析

“决策类”指标，总分 11 分，得分 11 分，得分率为 100.00%。从项目决策来看，虹桥镇根据国家、上海及闵行地区性计生政策，设立“计划生育项目”，落实各项计生政策，立项依据充分，立项流程规范；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支出具体内容细化到单价、数量；预算根据文件标准进行编制，预算编制合理。

“过程类”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26.98 分，得分率为 89.93%。从项目过程来看，资金管理方面，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做到健全及执行有效；组织管理方面，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做到健全及执行有效，在合同管理规范性方面需进一步改善，存在项目合同签订日期晚于工作起始日期等问题。

“产出类”指标，满分 28 分，得分 26 分，得分率为 92.86%。从项目产出来看，共计 13 人领取到了领年老退休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享受五类



疾病扶持人员共计 116 人，失独家庭住院护工补贴 7 人，计生特别扶助对象其中失独家庭 100 户 152 人享受补贴，伤残家庭 123 户 187 人享受补贴，失独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7.8%，伤残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6%，项目完成质量和及时性较好，补贴发放与工作计划一致、补贴发放及时准确，采购货物验收合格。但是发现部分群众参与早教培训、新家庭计划活动不积极，需要多次沟通。

“效益类”指标，满分 31 分，得分 25.75 分，得分率为 83.06%。全年孕检知晓率达 100%，完成 45 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按时完成区级考核任务目标数。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可知，部分居民对于家庭人口政策的理解还未更新，在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稍显欠缺，还需加大家庭人口政策的宣传。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落实季度例会制度，加强计生干部业务能力

虹桥镇 4 月召集基层干部开展特殊家庭社区联系人业务拓展活动，通过活动干部们学习如何在压力下保持冷静和合作，同时也可以增强解决问题的能力。这些技能可以在工作场所和日常生活中非常有用，转化为为失独家庭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和支持，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和长治久安作出更大的贡献。每季度召开计生干部工作例会，梳理重点工作开展进度，并对工作发现的问题进行探讨和解决，特别是针对服务特殊家庭相关工作开展讨论和经验交流。同时，对于新家庭计划项目落实，计生相关工作药具管理、孕前检查等工作进行布置和跟进，就常规工作中取得的其他经验、遇到的难点、有关的建议进行了分享。

2. 设立多样制度，保障制度落实和政策补助

对于每项政策，虹桥镇通过“专项培训、积极宣传、规范操作、认真审核、全程服务”一条流程，确保政策执行的公平性、有效性、及时性，保证每次专项经费的落实快速、精确、有效。

积极贯彻落实优化生育新政策，着力提升人口家庭工作服务水平。创新采取“居家科学育儿”服务模式，将专业的科学育儿指导服务送上门，为家长提供育儿知识、亲子阅读、营养健康等专业指导，个性化解决育儿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目前已有 60 个家庭从中受益。开展“育儿先育己”亲子教养活动 2 场，提升新手爸妈的育儿照护技能，增强育儿能量与信心，让孩子从小获得充分的滋养并快乐成长。举办“孕妈妈”体验课堂讲座 4 场，为孕妈妈提供科学孕期保健和新生儿保健知识，提升优生优育水平。

3. 开展丰富多样活动，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通过宣传倡导、科学培训、深入社区、进入家庭的途径，紧紧围绕家庭文化、家庭保健、科学育儿、养老照护、生育指导五个方面，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和主题活动。随着社会文明的进步，人民群众对家庭幸福感的需求提升，为倡导建设和谐、和睦、幸福的健康家庭，虹桥镇卫计办于 3 月在龙柏七村居委开展了“打造居家微花园 水培植物进社区”家庭文化建设主题活动。让居民了解了插花的相关知识，享受插花艺术的乐趣与快乐的同时，让大家在动手实践中了解了培育低碳环保生活方式的重要性，进而激发了居民保护身边环境、追求绿色风尚的意识。

4. 开展基层自治工作，落实以人为本，全面服务的协会宗旨

根据市、区计生协工作要求，加强会员之家和阵地建设力度，在邻里中心开展基层群众自治示范建设工作，指导基层协会开展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工作。广泛发动基层计生协会结合妇女节、母亲节等既然日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服务活动；结合母亲节开展 5.29 会员活动日主题活动，在锦绣江南社区开展母亲节主题的手工串珠活动，不仅提高了社区居民的动手能力，也为社区居民搭建了一个互动交流的平台，增强了居民的幸福感和促进了邻里关系的和谐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1. 合同要素规范合理性不足，实际执行与约定有一定偏差



评价组通过查阅对比项目合同、签收单、付款明细等，发现：①合同约定：2份合同（免费家政合同、迎中秋庆国庆合同）签订日期未明确，12合同（特殊家庭体检合同）签订日期晚于服务起始日期；②合同付款：有1份合同（失独家庭关爱）的付款方式是年初、年末分期付款，导致年末款项只能第二年支付，合同付款方式可以进一步调整；5.15国际家庭日活动合同中仅描述为在甲方验收通过并收到发票后付款，未提及验收通过后多少个工作日内付款。

2. 家庭人口政策宣传需进一步加强

根据访谈结果以及问卷调查，项目负责人表示大部分人对于项目设立的原因和目的不太了解，部分居民会对项目的开展存在抵触的心理；问卷结果也表示部分居民对于家庭人口政策了解较少，后续需加大家庭人口政策宣传。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 规范合同管理、严格执行合同约定

建议在合同签订时注重条约的规范合理性，加强内控监督管理，避免出现服务期限与支付条款存在偏差冲突等情况的发生。在合同执行方面，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有效执行相关内容，在合同约定框架下及时支付资金，当项目实际拨付进度与协议有一定偏差或存在部分条款协商更改时及时采取措施，签订补充协议或更改合同内容，确保协议内容全部实现，为后期管理和项目效益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证。

2. 加大宣传力度，广泛普及家庭人口政策知识

采用多元化、人性化的宣传策略，通过社区公告、社交媒体平台及线下活动广泛传播家庭人口政策，确保信息的全面覆盖与深入解读；在宣传过程中，以情感共鸣和实际需求为导向，针对伤残、失独家庭制定个性化关怀方案，提供包括经济援助、心理慰藉、生活照料等在内的全方位服务，力求让每一位伤残、失独家庭成员都能感受到来自社会的温暖与力量。

正文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人口问题始终是我国面临的全局性、长期性、战略性问题。在未来相当长时期内，我国人口众多的基本国情不会根本改变，人口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压力不会根本改变，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必须长期坚持，逐步调整人口结构，提高人口质量。上海市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等相关要求，相继制定一系列计划生育奖励与社会保障政策，加大对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力度，切实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引导广大群众自觉遵守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切实解决广大计划生育家庭的实际困难，维护人民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国家利益与群众利益的有机统一，各区县参照实施。闵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以下简称“闵卫计委”）国家卫生计生委、市卫生计生委等要求，进一步优化闵行区计划生育相关政策，结合闵行区实际，出台相关实施意见或办法，进一步完善和做实、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奖励与社会保障工作。

虹桥镇根据国家、上海及闵行地区性计生政策，设立“计划生育项目”，落实各项计生政策，开展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计生特殊家庭²关爱扶助工作；推进虹桥镇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做好婴幼儿家庭的科学育儿知识普及、提高家庭成员健康保健意识，宣扬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家庭美德等；做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维护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提高人口素质。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年初预算为 625.5 万元，由于补贴人数具有不确定性，年中根据实时人口数量调减预算，调整后预算为 620.46 万元，实际执行 614.3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01%。项目主要包含 2 个子项目，落实各项政策，依法行政、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包括独生子女父母年老退休时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

²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是其独生子女发生伤残或死亡、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的父母。



费家政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午餐补贴、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一次性补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健康体检、待业人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独生子女父母五类大病住院护工补贴以及免费计生技术服务。项目具体由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以下简称“计生办”）实施。

（二）项目立项依据

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根据上海市、闵行区相关政策实施，项目政策文件较多，按各子项目梳理如下：

表 1.1 项目立项政策文件

子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文号	补贴标准
落实各项政策,依法行政	独生子女父母年老退休时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上海市计划生育奖励与补助若干规定〉的通知》（沪府发〔2016〕46号）	①持有《光荣证》的本市户籍公民，按照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的人员，办理退休手续时或女年满55周岁或男年满60周岁的，给予5000元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②2004年4月15日以前办理结婚登记且婚后未生育又未收养子女的，按照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的人员，办理退休手续时或女年满55周岁或男年满60周岁的，给予10000元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



子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文号	补贴标准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工作	《上海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办法》（沪卫计规〔2017〕2号）；《关于提高上海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标准的通知》（沪卫规〔2019〕6号）	对符合规定的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在每季度第一个月发放当季特别扶助金，①独生子女伤残后未再生育和未再收养子女的人员符合本市规定条件的，49-59岁，每人每月660元；60-69岁，每人每月710元；70岁及以上，每人每月760元；②独生子女死亡后未再生育和未再收养子女的人员符合本市规定条件的，49-59岁，每人每月820元；60-69岁，每人每月870元；70岁及以上，每人每月920元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	《闵行区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免费助餐和家政服务的实施意见》（闵卫计规发〔2019〕3号）	本区户籍且居住在闵行、一方或双方年满70周岁，其独生子女伤残或死亡的父母。为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每周提供两次、每次三小时的免费家政服务，共6小时，每小时费用不少于10元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午餐补贴	《闵行区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免费助餐和家政服务的实施意见》（闵卫计规发〔2019〕3号）	为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本区户籍且居住在闵行、一方或双方年满60周岁）每人每天免费配送午餐，午餐配送每人每天费用不少于8.50元（其中送餐费1元）。各镇（莘庄工业区）根据当年度



子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文号	补贴标准
			本辖区内核定人数和标准，全额编制当年度项目预算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一次性补助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闵行区失独人员帮扶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闵卫发〔2019〕15号）	独生子女伤残一次性生育关怀补助标准为父母各 3000 元；独生子女死亡一次性生育关怀补助标准为父母各 5000 元
	特殊家庭体检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闵行区失独人员帮扶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闵卫发〔2019〕15号）	各街镇每年组织 60 周岁及以上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进行免费体检
	失独人员住院护工补贴	《闵行区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家庭住院护工费补贴的实施意见》（闵卫计规发〔2019〕2号）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因患病住院期间，可申请享受每人每天护工费补贴 100 元，全年补贴天数累计最多不超过 90 天
	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	《关于开展本市失独家庭“社区居家探访”和“代理服务”试点的通知》（沪卫人口〔2020〕9号）	为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市卫生健康委人口家庭处委托上海帅皓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在上海市部分试点街镇（闵行区、杨浦区等）开展试点工作。服务对象独生子女死亡特别扶助对象，服务内容：居家生活探访全年最少 6 次，最多 12 次；医疗机构住院探访不限次数；养老机构探访每月 1 次；



子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文号	补贴标准
			居家上门健康服务每季度 1 次； 以及医疗机构入院、出院代理服务、养老机构入住、入院、出院代理服务等
	待业人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上海市计划生育奖励与补助若干规定〉的通知》（沪府发〔2016〕46 号）	持有《光荣证》的本市户籍公民，在其子女年满 16 周岁以前，领取每月 30 元的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无用人单位的由户籍所在地的乡（镇）、街道办事处支付
	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	《闵行区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家庭住院护工费补贴的实施意见》（闵卫计生发〔2019〕2 号）	具有本区户籍连续 5 年以上同时男年满 60 周岁、女年满 50 周岁的第一代独生子女的父母，因患五类疾病住院的，可申请享受每人每天护工费补贴 30 元
	免费计生技术服务	《关于向实行计划生育的育龄夫妻免费提供基本项目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实施办法》（沪人口委〔2009〕68 号）	本市享受免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人员范围包括本市户籍已婚人员和以工作、生活为目的的居住在本市的外省已婚人员；区（县）财政负担的经费应当列入同级财政计划生育事业费预算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	0-3 岁早教	《闵行区卫生计生委关于 0-3 岁婴幼儿家长及看护人员免费培训工作的通知》（闵卫计生发〔2018〕1 号）	自 2018 年起，闵行区 0-3 岁婴幼儿家长及看护人员免费培训定位一年 6 次，免费培训工作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有各镇、街道、莘庄工业区于每年 1 月前



子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文号	补贴标准
			上报年度培训计划，区财政年底结算，平均20元/人/次，120元/人，全部费用由各镇、莘庄工业区从卫生计生事业经费中列支
	新家庭计划	《关于全面开展“新家庭计划—家庭发展能力建设”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沪卫计家庭〔2015〕10号）	项目目标家庭成员保健意识明显增强，自我保健能力明显改善，健康素养明显提升；有婴幼儿家庭的科学育儿知识普及率明显提高；有老年人的家庭在老年健康管理、健康促进和日常保健、照护等方面的能力明显提高；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家庭美德得到弘扬，家庭关系更加和谐，社区环境得到优化
	优生工程生育关怀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闵行区失独人员帮扶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闵卫发〔2019〕15号）	根据国家及市里有关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精神慰藉工作
	失独家庭心理关爱	《关于本市开展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心理健康服务的通知》（沪卫人口〔2019〕4号）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的总体要求，围绕精神慰藉，以需求为导向，为广大计生特殊家庭提供综合性、多样化和专业化相结合的心理健



子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文号	补贴标准
			服务
	日常服务管理	《上海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规定》（政府令第74号）	持本市有效居住证件的流动人口孕产妇可以到制定医疗机构接受产前检查、住院分娩服务；做好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 预算资金的来源

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资金全部由镇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预算单位为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近三年预算安排与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2 近三年项目预算安排与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年份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实际执行	预算执行率
2021	500	492.78	489.13	99.26%
2022	549	517.43	502.74	91.57%
2023	625.5	620.46	614.34	99.01%

（1）近三年预算不断增长的主要原因：

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近三年预算呈上升趋势，主要是特殊家庭扶助补贴部分根据往年预估人口补贴数量呈不断增长的趋势，故每年的特殊家庭扶助补贴部分的预算与上一年相比都会有所增加，因此近三年预算呈上升趋势。

（2）2023年年中预算调减的主要原因：

根据实时人口数量调减预算。人口家庭项目大部分是补贴类项目，补贴的人口数量在实时变化，2023年新出生人口减少，人口死亡数量增加，因此0-3岁早教、优生工程生育关怀、失独家庭关爱、失独人员住院护工补贴、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等子项目按实结算年中预算调减。



资金拨付方式改变。特别扶助 3 季度伤残（中央）调减 19 万元作为中央直达资金下发。免费计生技术服务预算由闵行区内部资金直接扣除，因此调减预算。



2. 2023年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项目年初预算安排625.5万元，包含落实各项政策，依法行政、家庭发展能力建设2个二级子项目，13个三级子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表 1.3 项目预算明细表

子项目名称	明细	具体内容	金额(万元)	单价	数量	预算编制依据
落实各项政策， 依法行政	退休一次性 奖励	-	8.00	5000元/人	16人	单价：根据沪府发〔2016〕46号文，退休时给予5000元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 数量：结合历年数据以及虹桥人口动态统计预估
	特殊家庭扶 助补贴	特殊家庭特 殊扶助奖励	430	790元/月	5443个月	单价：根据闵卫发〔2019〕15号文及沪卫规〔2019〕6号文，取平均790元/月 数量：根据虹桥镇实际情况，2023年计划扶助5443个月，取整预算安排430万元，按实发放补贴
		独生子女伤 残死亡家庭 免费家政	22	30元/小时	7333小时	单价：根据闵卫计规发〔2019〕3号文，委托闵行区虹桥镇为老服务中心提供家政服务，30元/小时，20小时/月



子项目名称	明细	具体内容	金额(万元)	单价	数量	预算编制依据
		服务				数量：结合虹桥实际，按8户计算；另针对不需要家政服务的按10元/小时发放现金补贴，按42户计算，故取整预算安排22万元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助餐服务	78	22元/人/餐	35455人	单价：闵卫计规发〔2019〕3号文，提供助餐的按22元/人/餐（市场价） 数量：结合虹桥实际，按30人计算；另针对不需要提供助餐的，按7.5元/人/餐发放补贴，按230人计算，故取整预算安排78万元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	10.00	3000元/人	16人	单价：根据闵卫发〔2019〕15号文，给予3000元/人一次性补助， 数量：结合历年情况，虹桥镇2023年该政策计划扶持16人，故预算安排5万元，按实际发放补贴



子项目名称	明细	具体内容	金额(万元)	单价	数量	预算编制依据
				5000元/人	10人	单价：根据闵卫发〔2019〕15号文，给予5000元/人一次性补助， 数量：结合历年情况，虹桥镇2023年该政策计划扶持10人，故预算安排5万元，按实际发放补贴
	特殊家庭体检	-	2.00	200元/人	100人	单价：根据闵卫发〔2019〕15号文，组织免费体检，根据定点医院标准，按200元/人； 数量：结合历年情况，平均参与体检人数100人次，故预算取整安排2万元，按实际结算
	失独人员住院护工补贴	-	2.00	100/90天/人	200天	闵卫计规发〔2019〕2号，失独人员给予100元/天补贴，最高不超过90天；结合历年情况，平均受益5人，住院护工补贴200天次，故预算安排2万元，按实际结算
	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	-	2.50	360元/人	69人	根据沪卫人口〔2020〕9号文，平均360元/人/服务计算，预计2023年服务69人次，



子项目名称	明细	具体内容	金额(万元)	单价	数量	预算编制依据
						故预算安排 2.5 万元，按实际结算
	符合条件的社会待业人员独生子女费	-	8.00	30 元/月	2600 人	沪府发(2016)46 号，给予 30 元/月的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结合历年情况，帮扶 800 人左右，预算安排 8 万元，按实际发放补贴
	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	-	20.00	30 元/天	6000 天	根据闵卫计规发(2019)2 号文，给予 30 元/天住院护工补贴，结合历年执行情况按 6000 天次预估取整 2023 年预算安排 20 万元，按实际结算
	免费计生技术服务	-	1.00	-	-	根据沪人口委(2009)68 号文，结合历年情况预估安排项目预算 1 万元，按实际结算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	0-3 岁早教	-	8.00	120 元/人/次	660 人	根据闵卫计规发(2018)1 号文，按平均 120 元/人/次，全年 6 场，计划 2023 年参与培训 660 人，取整预算安排 8 万元



子项目名称	明细	具体内容	金额(万元)	单价	数量	预算编制依据
	新家庭计划项目	-	5.00	200元/人	250人	为全面推动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落地,开展5.15国际家庭宣传活动,进一步组织开展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结合历年及市场询价,预算安排5万元
	优生工程生育关怀	-	20.00	-	-	对虹桥镇辖区特殊家庭、计划生育家庭、困难家庭等节假日走访慰问,结合历年情况预计安排20万元
	失独家庭关爱	-	8.00	-	-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对虹桥镇辖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进行心理健康关爱,开展相关活动;结合历年及市场询价,预算安排8万元
	日常服务管理	-	1.00	-	-	流动人口统计、登记等日常服务管理支出,结合历年执行情况,预估2023年预算1万元
合计			625.50	-	-	-



3. 2023 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年初预算总额为 625.5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后预算为 620.46 万元，实际执行 614.3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01%。具体的预算执行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1.4 2023 年项目预算调整与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执行金额	预算调整率	预算执行率	调整执行说明	
1	落实各项政策，依法行政	退休一次性奖励	8.00	7.71	7.47	-3.63%	96.89%	根据补贴人数 按实结算	
		特殊家庭扶助 补贴	特别扶助	430.00	428.20	434.20	-0.42%	101.40%	根据补贴人数 按实结算
			独生子女死亡伤残一次性补助	10.00	10.00	11.60	0.00%	116.00%	根据补贴人数 按实结算
			免费午餐	78.00	78.00	78.98	0.00%	101.26%	根据补贴人数 按实结算
			免费家政	22.00	22.00	27.35	0.00%	124.32%	根据补贴人数 按实结算



序号	项目内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执行金额	预算调整率	预算执行率	调整执行说明
	特殊家庭体检	2.00	1.93	1.93	-3.50%	100.00%	按实结算
	失独人员住院护工补贴	2.00	0.66	0.51	-67.00%	77.27%	按实结算
	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	2.50	1.84	1.84	-26.40%	100.00%	按实结算
	符合条件的社会待业人员 独生子女费	8.00	7.43	9.42	-7.13%	126.78%	按实结算
	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 工补贴	20.00	19.69	11.90	-1.55%	60.44%	按实结算
	免费计生技术服务	1.00	1.00	0.00	0.00%	0.00%	区级直接扣除
2	家庭发 展能力 建设						
	0-3岁早教	8.00	8.00	7.85	0.00%	98.13%	新生儿出生 减少，相应调 整预算
	新家庭计划项目	5.00	5.00	4.88	0.00%	97.60%	按实结算
	优生工程生育关怀	20.00	20.00	11.67	0.00%	58.35%	按实结算
	失独家庭关爱	8.00	8.00	3.95	0.00%	49.38%	项目还未完 成，尾款还未



序号	项目内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执行金额	预算调整率	预算执行率	调整执行说明
							支付
	日常服务管理	1.00	1.00	0.79	0.00%	79.00%	根据实施活动进行相应调整
合计		625.50	620.46	614.34	-0.81%	99.01%	-

各项目预算调整执行原因如下：

项目预算调减原因：

根据实时人口数量调减预算：人口家庭项目大部分是补贴类项目，补贴的人口数量在实时变化，失独人员住院护工补贴、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等子项目根据实际补贴人口数量进行相应补贴，因此预算调减幅度较大。

资金拨付方式改变：特别扶助3季度伤残（中央）调减19万元作为中央直达资金下发。免费计生技术服务预算由闵行区内部资金直接扣除，因此调减预算。

项目还未完成：失独家庭关爱项目合同约定付款方式是2023年1月31日前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费用50%，2023年11月30日支付费用50%，由于项目还未完成，尾款明年支付，因此预算进行调减。

（四）项目实施范围、内容及完成情况

1. 项目实施范围、内容

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的实施范围是全镇符合各项家庭人口政策的独生子女家庭或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全镇 39 个居委、154 个居住小区等。2023 年包含 2 个子项目：落实各项政策，依法行政、家庭发展能力建设。

（1）落实各项政策，依法行政

主要内容有：辖区内独生子女父母年老退休时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一次性补助、年满 49 周岁的特殊家庭发放特别扶助金；对 60 岁和 70 岁以上符合规定的独生子女家庭免费助餐和家政服务、特殊家庭体检、失独人员住院护工补贴、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待业人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免费计生技术服务。

（2）家庭发展能力建设

主要内容有：0-3 岁早教培训工作；科学育儿、老人健康管理、日常照护等活动；特殊家庭节假日走访慰问；失独家庭心理健康关爱及日常服务管理。



2. 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

表 1.5 项目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

序号	子项目	具体内容		计划时间	工作内容	实际完成
1	落实各项政策，依法行政	退休一次性奖励		按月发放	每月统计人员情况，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年老退休时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	实际 13 人领取到了领年老退休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共计 54600 元
		特殊家庭扶助补贴	特别扶助	按季度	每季度根据政策标准发放特殊扶助	实际扶助失独家庭 100 户，52 人享受补贴，共计 2173320 元
			独生子女死亡伤残一次性补助	按季度	每季度统计人员情况，根据实际情况发放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	实际扶助伤残家庭 123 户，187 人享受补贴，共计 2168670 元
			免费午餐	每日一餐	每日提供助餐服务，对于不需要助餐服务的按政策标准发放补贴，按季度结算	需要助餐服务的，配送快餐共 3371 份，共 74162 元；不需要助餐服务的，补贴 819 人，共计 715650 元



			免费家政	每周 6 小时	每周 3 次，一周提供 6 小时家政服务，对于不需要家政服务的按政策标准发放补贴，按季度结算	需要家政服务的，一共提供服务 3134 周，共 72600 元；不需要家政服务的，补贴 82 人，共计 200900 元
			特殊家庭体检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组织特殊家庭进行健康体检	实际为 40 人提供体检服务，共计 19280 元；失独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7.8%，伤残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6%
			失独人员住院护工补贴	按月发放	每月统计，根据实际情况发放护工补贴	实际失独家庭住院护工补贴共计 7 人，获得补助 6600 元
			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	居家探访每两月 1 次、养老机构探访每月 1 次、居家上门健康服务每季度 1 次、医疗机构住院探访结合实际、代	根据政策要求开展居家探访服务及代理服务	完成居家探访每两月 1 次、养老机构探访每月 1 次、居家上门健康服务每季度 1 次



			理服务根据实际 开展		
		符合条件的社会待业人员 独生子女费	年底结算	居委统计待业独生子女家庭， 11 月上报至镇计生办，于 2023 年 12 月前完成补贴发放	实际补贴 255 人，补贴 3141 个月，共计 94230 元
		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 院护工补贴	按月发放	每月统计，根据实际情况发放 护工补贴	实际享受五类疾病扶持人员 共计 116 人，获得补助 119070 元
		免费计生技术服务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实报实销，提供免费计生技术 服务	共发放国家免费计生药具 6 万余只，指导 39 个村、居委 发放点做好网上盘点和药具 发放管理工作，结合 9.26 世 界避孕日、10.28 男性生殖 健康、12.1 世界艾滋病日开 展各类宣传活动。



2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	0-3 岁早教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组织开展 6 场 0-3 岁早教培训活动	实际 12 场有关婴幼儿快乐健康成长讲座，12 次亲子乐活动。
		新家庭计划项目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开展 5.15 国际家庭宣传日活动；开展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	开展了 5.15 国际家庭宣传日；全年孕检知晓率达 100%，完成 45 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按时完成任务目标数。
		优生工程生育关怀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重要节假日等走访慰问	7 月开展“关爱特殊家庭 用心传递温暖”夏季送清凉活动，采购 217 条夏季清凉被，98 份防暑降温礼盒；9 月开展“迎中秋 庆国庆”走访慰问，采购 217 台空气炸锅，98 套洗衣机清洁剂；10 月开展重阳节慰问和“秋日赏桂”南翔古镇一日游活动，采购 100 盒糕点礼盒



		失独家庭关爱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委托第三方提供失独家庭心理关爱系列服务	为虹桥镇失独家庭提供上门心理疏导 100 次，开展 3 次主题活动
		日常服务管理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流动人口日常管理服务	购买 50 份《新民晚报社区版·家庭周刊》；租赁一台大巴；采购若干家庭指导室办公用品

（五）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上海市、闵行区各级文件精神，落实各项家庭人口政策，根据文件发放各类补贴扶助资金；加大宣传力度，继续深入开展“新家庭计划”项目，继续以家庭为着眼点和切入点，延伸服务半径，突出公益性质，拓展服务职能，增强公共服务网络的生机和活力；做好流动人口管理服务，让所有虹桥镇外来流动人口切实感受到家的温暖，享受到均等化的卫生和计划生育基本服务，从而加强社会关怀，着力解决计划生育家庭的实际问题和困难，推动美丽虹桥、美丽家园的建设，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与家人和谐幸福。

2. 年度目标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根据政策文件，对辖区内独生子女父母退休、独生子女伤残、死亡进行一次性奖励和补助，对年满 49 周岁的特殊家庭发放特别扶助金，对 60 岁和 70 岁以上符合规定的独生子女家庭进行免费助餐和家政服务，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失独人员住院等发放护工补贴；完成 0-3 岁早教培训工作；科学育儿、老人健康管理、日常照护等活动；特殊家庭节假日走访慰问；完成失独家庭心理健康关爱；完成日常服务管理。

3. 具体目标

表 1.6 具体目标明细表

目标类型	目标名称	目标值	说明
产出数量	完成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	6 项补贴	根据政策文件要求，计划完成 16 人退休一次性奖励发放、300 个家庭特殊扶助、50 户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260 人免费助餐服务、26 人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255 人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发放，具体



目标类型	目标名称		目标值	说明
				以实际为准
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	居家探访	每两月 1 次	根据沪卫人口〔2020〕9号文件要求，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工作	
	养老机构探访	每月 1 次		
	居家上门健康服务	每季度 1 次		
完成特殊家庭体检		100%	根据闵卫发〔2019〕15号文，组织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进行免费体检，具体以实际为准	
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		100%	根据闵卫计规发〔2019〕2号文，计划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具体以实际为准	
完成0-3岁早教计划		6场	计划完成6场0-3岁早教培训活动，具体以实际为准	
完成新家庭计划活动开展		100%	计划开展科学育儿、老人健康管理、日常照护等活动	
完成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		100%	根据闵卫发〔2019〕15号文要求，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精神慰藉工作	
完成失独家庭关爱		100%	根据沪卫人口〔2019〕4号文要求，进行心理健康关爱，开展系列活动（心理咨询及节日活动）	
完成孕前优生检查		45对	计划完成45对夫妻孕前优生检查，具体以实际为准	



目标类型	目标名称	目标值	说明
	完成特殊家庭节假日走访慰问	100%	计划在重要节假日走访慰问
产出质量	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根据上海市、闵行区等文件要求，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计生特殊家庭关爱扶助等共 6 项补贴发放准确无误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根据上海市、闵行区等文件要求，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准确无误
	活动参与率	≥90%	早教培训、新家庭计划活动等参与活动参与率大于等于 90%
	货物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夏季送清凉”活动、“迎中秋庆国庆”活动等活动中所采购的货物质量是否达标
产出时效	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根据工作要求，退休一次性奖励发放每月统计发放；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等每季度统计发放；待业独生子女费年底统计发放，各项政策补贴发放及时
	失独人员居家探访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早教培训、新家庭计划活动等按计划及时开展
	特殊家庭体检完成及时性	及时	特殊家庭体检及时完成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	及时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



目标类型	目标名称	目标值	说明
	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		住院护工补贴及时发放
	免费计生技术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免费计生技术服务及时完成
	0 到 3 岁早教计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0 到 3 岁早教计划及时完成
	新家庭计划活动开展完成及时性	及时	新家庭计划活动开展及时完成
	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完成及时性	及时	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及时完成
	失独家庭关爱完成及时性	及时	失独家庭关爱及时完成
	货物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购置项目中所涉及各类货物
社会效益	提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	提升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虹桥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满足感，增强政府人文关怀
	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享受率	100%	根据上海市、闵行区等文件要求，虹桥镇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 100% 享受政策补助
	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	>上一年	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高于上一年
	家庭发展能力	提升	提高虹桥镇家庭成员健康水平和家庭发展能力，促进家庭和谐幸福
	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	促进	让虹桥镇外来流动人口都能切实感受到家的温暖，享受到均等化的卫生和计划生育基本服务
	区级考核情况	达标	贯彻落实上海市、闵行区各类奖励

目标类型	目标名称	目标值	说明
			扶持政策，考核指标达标
满意度 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	≥90%	通过项目实施满意度≥90%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满意度	≥90%	通过项目实施满意度≥90%
	流动人口满意度	≥90%	通过项目实施满意度≥90%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至少包括资金保障制度、人员保障机制、补贴发放审核机制、政策宣传机制等

（六）项目组织及管理

1. 项目相关方及主要职责

（1）虹桥镇财政所

- ①审核项目的预算申报；
- ②审核镇计生办请款申请，审核通过后完成资金拨付。

（2）虹桥镇计生办

项目预算单位及具体实施单位。

- ①项目立项，申报项目预算，申请项目资金拨付；
- ②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奖励及社会保障相关政策，及时统计汇总虹桥镇辖区内符合政策条件的计划生育家庭，并根据政策标准完成补贴发放工作；推进新家庭计划项目开展及特殊家庭关爱工作；做好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等工作。

（3）各居民委员会

基层实施单位，协助镇计生办做好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及服务等工作。

（4）第三方服务供应商

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商品或劳务；接受镇计生办日常监管考核。

表 1.7 具体第三方明细表

序号	项目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第三方供应商	供应商确定方式	签订日期	服务周期	支付条件	
1	落实各项政策，依法行政	特殊家庭补贴	免费午餐	提供快餐配送服务	194,500.00	上海缘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竞价(非政府采购)	2023年1月4日	2023年1月28日-2024年1月27日	合同签订后3天内支付预付款 根据送货单签单记录，每季度结算，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免费家政	计生特殊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对象日常管理； 政府委托相关服务项目及其他政策外项目市场化运作。	177,000.00	上海闵行区虹桥镇为老服务中心	竞价(非政府采购)	缺失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镇财政预算支付，家政服务每户每月600元，每季度结算一次，按实结算
		特殊家庭体检		为提供的体检名单开展体检以及对提出的健康咨询给予及时明确的解释和回复	19,280.00	上海虹桥卫生服务中心	询价(非政府采购)	2023年6月8日	2023年6月6日-2023年6月28日	一次性支付
		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		帮助检查日常居住安全，帮助检查药品、食品等有效期、了解身体状况、精神状态等情况	30,600.00	上海帅皓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非政府采购	2022年8月29日	2022年10月1日-2023年9月30日	合同签订30日内支付费用40%， 2023年10月支付费用60%
		0-3岁早教		为《爱在起点、快乐棒棒棒》亲子活动提供多样的亲子乐活动服务	78,500.00	上海闵行区虹桥百香果文化服务中心	竞价(非政府采购)	2022年12月28日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签订后1个月内支付50%的服务费， 剩余50%的服务费在2023年10月底之前一次性付清
2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	新家庭计划项目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9,000.00	上海佑煜实业有限公司	询价(非政府采购)	2023年2月27日	2023年3月25日以前交货完毕	收到货物且验收合格后一个月付款
			5.15国际家庭日	5.15国际家庭日活动的设计制作	39,825.00	上海皓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询价(非政府采购)	2023年5月11日	合同签订之日后30日起	验收且收到发票之后付款
		优生工程生育	夏季送清凉	定制特殊家庭夏季送清凉慰问品	49,910.00	上海佑煜实业有限公司	询价(非政府采购)	2023年6月12日	2023年6月30日以前交货完毕	收到货物且验收合格后一个月付款

序号	项目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第三方供应商	供应商确定方式	签订日期	服务周期	支付条件
	关怀	迎中秋庆 国庆	采购特殊家庭“迎中秋，庆国庆” 慰问品	49,966.00	上海佑煜实业 有限公司	询价（非政府采购）	缺失	2023 年 9 月 30 日以 前交货完毕	收到货物且验收合格后一个月 付款
		重阳节慰问	采购失独家庭重阳节慰问品	16,800.00	上海拓百世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询价（非政府采购）	2023 年 10 月 22 日	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	收到产品 3 日内支付 100%货款
	失独家庭关爱		为虹桥镇失独家庭提供上门心 理疏导 100 次，开展主题 活动 3 次	79,000.00	上海闵行区婉滢心理 咨询中心	竞价（非政府采购）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在 2023 年 1 月 31 日前以银行转 账的方式支付费用 50%，2023 年 11 月 30 日支付费用 50%

注：以上项目均通过非政府采购方式（5000 元以下直接采购，5000 元（含）-5 万元采用三方询价/比价方式；5 万元（含）-20 万元通过竞价方式，20 万元（含）-50 万元通过专家评审的方式）确定第三方服务供应商。

2. 项目管理

(1) 项目管理制度

镇计生办为了保障各项家庭人口政策落到实处，做好家庭发展能力建设以及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各类补贴发放以及工作开展严格按照上海市、闵行区等文件执行。此外镇计生办与居委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掌握联系对象的身体状况、精神状态和利益诉求，做好计生服务工作。

(2) 项目实施流程

虹桥镇计生办联合各居委及时了解掌握辖区内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的情况，做好家庭人口政策落实、家庭发展能力建设以及流动人口日常管理服务工作。**政策奖励补贴落实方面：**退休一次性奖励/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由受益对象在社区事务受理中心窗口办理申请；特别扶助、助餐、家政服务、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等首次申请，受益对象根据相关要求向所在居委提供材料，提出补贴申请；各居委对材料进行初审后汇总至镇计生办，镇计生办对相关材料审核后且符合政策条件的，给予补贴发放；如若是以前已申请过的，镇计生办根据实际情况每月或每季度完成补贴发放。**家庭发展能力建设方面：**镇计生办委托第三方对开展新家庭计划项目及失独家庭心理关爱等；根据闵行区要求组织开展 0-3 岁早教培训、科学育儿、老人健康管理、日常照护等活动；特殊家庭节假日走访慰问；失独家庭心理健康关爱及日常服务管理。项目具体实施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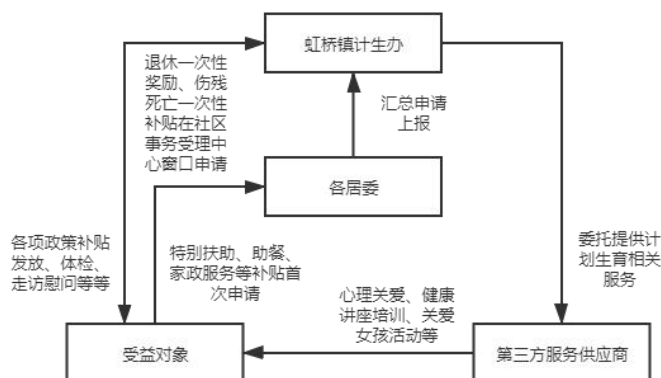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实施流程图

3. 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

镇计生办为保证项目资金的安全规范，实施了完整且明确的资金管理制度，包括专款专用制度、付款审批制度、合同签审制度、资金专账管理制度等。

(2) 资金拨付流程

各项家庭人口政策补贴项目镇计生办每月、每季度或每年度及时做好统计，并做好补贴发放名册向镇财政所申请资金拨付，经镇财政所审核、领导会签后完成资金拨付；涉及政府采购的，各服务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向镇计生办提交资金拨付申请，附合同、发票等必要附件，镇计生办填写财政支出审批单，经单位负责人签字、分管领导审批，然后向镇财政所申请资金拨付，经镇财政所审核、领导会签后，完成资金拨付；此外项目中孕前优生检查到制定机构开展检查服务，年底根据实际发生由区镇结算，具体资金拨付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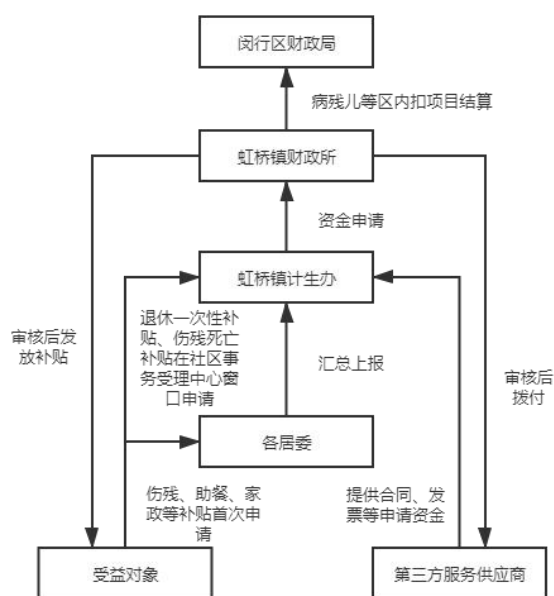


图 1.2 资金拨付流程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目的

1. 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绩效评价的对象是“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财政支出预算资金 614.34 万元；评价范围包含项目涉及的主要相关方，主要包括虹桥镇财政所、虹桥镇计生办、各居民委员会、第三方服务供应商等。

2. 评价目的及关注点

本次绩效评价受闵行区人民政府虹桥镇财政所的委托，对“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实施绩效（后）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项目效果方面进行综合评价，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通过前期调研、实地走访、沟通协调等流程，评价组对本次绩效评价的关注点做出如下总结：

（1）预算编制方面：该项目年初安排 2 个子项目 13 条三级明细，涉及补贴类、采购服务类以及货物购置类三大类，关注补贴类项目年初预算安排是否根据政策要求安排项目预算，采购服务类和货物购置类项目是否通过前期排摸计划购买多少物料，再根据三方询价，运用数量*单价确定项目预算；故评价过程中应对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及其合理性进行评判与分析，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及推进预算精细化管理进行有益探索。

（2）采购流程方面：项目中涉及政府采购的是特殊家庭扶助补贴、特殊家庭体检、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0-3 岁早教活动、失独家庭关爱活动等，项目主要是通过非政府采购的方式对辖区内涉及人群进行实物补贴，故采购流程的规范性、合同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直接反映了项目实施的合法性与合规性，评价过程中对非政府采购的流程和规范性等进行评价。

（3）合同管理方面：项目实施过程中与第三方供应商签订多项合同，故关注各项合同订立的规范性，关注合同要素是否齐全、合同内容是否明确，并关注支付的方式、金额、时间是否与合同相一致。

（4）项目实施管理方面：由于该项目大部分是为特殊家庭进行补贴发



放，补贴发放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十分重要，因此在评价过程中重点关注项目的实施制度是否保障补贴落实，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基于标准流程对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评价打分。

(5) 项目绩效方面：主要从产出和效益两个方面展开，在产出方面，重点关注预算单位是否依照政策对辖区内独生子女父母退休、独生子女伤残、死亡进行一次奖励和补助，对年满 49 周岁的特殊家庭发放特别扶助金；对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失独人员住院等发放护工补贴等；在效益方面，考察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准确率、活动开展及时性，结合补贴对象、管理人员满意度，通过数据分析和社会调查来反映项目的实际效果及政策执行情况。

3. 评价时段的确定

评价时段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评价组工作时段为 2024 年 6 月至 2024 年 7 月。

(二) 绩效评价依据

1. 项目业务文件

(1) 《上海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办法》（沪卫计规〔2017〕2 号）

(2) 《关于提高上海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标准的通知》（沪卫规〔2019〕6 号）

(3) 《闵行区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免费助餐和家政服务的实施意见》（闵卫计规发〔2019〕3 号）

(4)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闵行区失独人员帮扶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闵卫发〔2019〕15 号）

2. 绩效评价管理文件

(1) 《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 号）

(2) 《关于印发〈2023 年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闵财评〔2023〕2 号）

(3) 《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 号）

(4)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三）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 号）以及闵行区区委、区政府全面推行的以结果为导向的绩效预算管理相关要求，本次绩效评价依据“决策→投入→管理→产出→效果→可持续性”的逻辑发展顺序，遵循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的原则设置评价指标，以对项目情况进行客观、量化评价。

指向明确是指：指标评价的内容明确，层次清晰，角度精确，有充足的设置依据和权威的评价依据。

具体细化是指：评价指标的解释与评分标准具体，对能够量化考察的内容进行量化分析，评判考查内容的完成情况，对不能够直接量化的内容进行逐层细化，直至梳理出关键点后，进行分级定档，实现间接量化评判。

合理可行是指：绩效评价指标和项目的关联度高，考察内容在项目中具有较强的重要性，能够全面、客观地反映项目的真实情况，且指标及其标杆值的设定经过论证，有充分的合理性；评分所需的数据和资料可得，评价实施具有可操作性。

2. 指标设计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依据相关绩效管理文件精神，遵循相关性、重要性、系统性、经济性的四个基本原则，充分结合项目的具体特点，评价组认为本项目主要就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展开，相关指标设计思路梳理如下：



决策方面：

分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层面进行指标设计。

项目立项中，考察项目的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申请、设立的程序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故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

绩效目标中，为考察项目立项时申报的绩效目标是否明确、合理、是否可完成、可量化，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匹配，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

资金投入中，关注项目预算编制情况，是否有明确细化至单价、数量的测算标准依据，资金额度是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故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考察资金投入情况。

过程方面：

分为资金管理和组织管理 2 个层面进行指标设计：

资金管理中，关注项目预算的执行及调整情况，梳理说明偏差情况及原因，故设置“预算执行率”、“预算调整率”指标；同时结合项目实施的具体流程，关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考察是否制定了专款专用制度、合同签审制度、付款批复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内容是否健全、可操作；并分析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程度，故设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

组织管理中，通过对项目实施流程进行梳理，结合制度的健全性及执行程度，分析项目单位职能的履行情况，故设置“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实施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同时考察街道政府采购流程的规范性、合同要素的合理性及执行情况，故设置“采购流程规范性”、“合同要素明确性及合理性”、“合同内容执行有效性”指标；此外，对于工作而言计划安排的完整性与合理性对工作开展有一定的影响作用，故设置“工作计划设置情况”指标。

产出方面：

分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 3 个层面进行指标设计：

产出数量中，考察项目内容是否应做尽做，考察范围覆盖所有子项目内容，设置“完成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完成特殊家庭体检”、“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完成免费计生技术服务”、“完成 0-3 岁早教计划”、“完成新家庭计划活动开展”、“完成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完成失独家庭关爱”、“完成孕前优生检查”等指标。

产出质量中，设置“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准确率”、“活动参与率”、“货物验收合格率”等指标进行考察。

产出时效中，设置“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及时性”、“活动开展及时性”、“货物购置及时性”等指标综合考察该项目的主要工作是否严格按照计划方案和合同约定中的时间节点及时完成项目各个环节。

效益方面：

分为社会效益、满意度、可持续发展 3 个层面进行指标设计：

社会效益方面，设置“提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享受率”、“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家庭发展能力”、“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区级考核情况”等指标。

满意度方面，主要考察项目相关方对补贴工作的满意度，设置“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满意度”、“流动人口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发展方面，鉴于项目的延续性，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建设是保障项目后续年度顺利实施，不断完善的重要因素，设置“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指标进行评判。

3. 权重设计思路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分确定为 100 分，下设 A 类决策、B 类过程、C 类产出、D 类效益 4 大类一级指标，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内容是发放退休一次性奖励、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由于政策补贴关注项目管理从而保障补贴落实，因此评价组在沪财绩〔2020〕6 号绩效评价指标和权重的基础上，适当提高 B 类项目管理、D 类项目效果指标权重，调低 A 类项目决策、C 类项目产出指标权重。最终确定四类指标分别占 11%、30%、28%和 31%的权重。

A 类决策：反映项目在立项阶段中的决策流程，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三个层面对项目决策进行考核。考虑到人口家庭工作作为政府民生类项目，每一项工作的开展都是严格按照政策文件开展，因此其立项的规范与充分性十分充足，故而评价组给予项目立项类指标较少权重。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 11 分；

B 类过程：反映项目在资金管理和组织管理中的执行情况，由于实施管理能力的优劣对于该项目产出及效果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故而评价组将分值重点主要安排在组织管理方面，评价组因此给予较高权重。管理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10 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 30 分；

C 类产出：反映资金投入所产生的工作完成情况，是项目产出的直接体现，分为产出数量、产出时效及产出质量三大类进行考核，分值基本平均安排，其中产出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23 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 28 分。

D 类效益：反映资金投入所产生的效益情况，分为社会效益、满意度、可持续发展三大类进行考核，考虑到人口家庭项目的效果主要反馈在受益群众的主观感受上，故评价组对几项满意度指标给予较高权重。效益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11 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 31 分。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1. 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和内容及项目的具体情况，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方法。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例如制度条款与执行情况比较，用于评价项目相关方是否严格按照合同制度，有效履行了管理职责。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追溯问题产生原因，明确责任归属，为后续纠偏完善提供参考。

(3)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绩效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根据项目相关资料、公众问卷统计分析、项目访谈以及相关的规定与标准，总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分优、良、中、差四档。评价得分高于 90 分（含 90 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 80 分（含 80 分）-90 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 60 分（含 60 分）-80 分的，绩效评级为中；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差。

3. 数据采集过程

(1)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如下：

1) 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下载和收集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包括政府决策文件和政策规划资料等；

2) 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收集相关数据资料；

3) 向项目单位发放资料清单，获取项目管理流程、管理制度、制度执行台账、支出凭证等资料；

4) 听取项目单位有关项目介绍，了解项目决策、过程、效果以及其它相关信息；

5) 开展社会调查收集有关人员对本项目满意度的评价资料；

(2) 访谈工作

1) 访谈目的

通过对涉及该项目的预算单位、财政拨款部门等访谈，了解和评估本项目的日常管理情况、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及完成情况、今后发展趋势及工作开展中存在的难点等，提高项目在今后的管理和执行能力。

2) 访谈对象

包括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项目实施负责人、项目财务负责人。上述访谈对象均与项目有直接的、紧密的关联，故评价组选择其为访谈对象，对项目进行深入的了解和探索，为绩效评价报告的形成提供参考。

3) 访谈类型及方式

访谈方式以座谈、电话访谈形式为主，评价组将预先拟定的访谈提纲（即访谈内容）通过微信发送给相关单位负责人，约定访谈时间后上门访问，由于上述对象均与项目直接关联，评价组针对不同的访谈对象分别进行了独立的、不受外因影响的访谈，以最大程度保障获取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3）社会调查

1) 调查目的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社会效益，收集项目受益方对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进而为今后的发展提供参考。

2) 抽样方法

根据评价指标需要，针对性的根据项目内容设计调查问卷，对本项目满意度进行调查，项目采取随机抽样方式进行问卷调查。

3) 调查内容及样本量

为保证调研结果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问卷调查由评价组进行安排，采用满意度问卷的形式进行。所有回收的数据作为主要参考数据，调查结果运用至项目效果类指标。具体调查方案如下表所示：

表 2.1 满意度调查方案

调查对象	问卷内容	取样方式	样本量
计划生育家庭	补贴发放金额满意度、补贴范围满意度、补贴发放及时性满意度、沟通协调满意度、补贴的需求统计、公示及时性满意度、计划生育补贴政策宣传活动满意度	随机选取	200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 受益居民	活动开展满意度、沟通协调及时性满意度	随机选取	200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论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绩效评分为 89.73 分，总体评价为“良”，但项目合同签订与执行等方面仍需进一步加强。具体的业绩分值汇总表如下：

表 3.1 业绩分值汇总表

序号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1	决策	11	11	100.00%
2	过程	30	26.98	89.93%
3	产出	28	26	92.86%
4	效益	31	25.75	83.06%
合计		100	89.73	89.73%

具体的业绩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2 评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性	3	3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2	1.98
		B12 预算调整率	2	2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B14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B2 组织管理	B21 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B22 实施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B23 采购流程规范性	2	2	
		B24 合同要素明确性及合理性	4	1	
		B25 合同内容执行有效性	2	2	
		B26 工作计划设置情况	2	2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完成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	2	2	
		C12 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	1	1	
		C13 完成特殊家庭体检	1	1	
		C14 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	1	1	
		C15 完成0-3岁早教计划	1	1	
		C16 完成新家庭计划活动	1	1	
		C17 完成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	1	1	
		C18 完成失独家庭关爱	1	1	
		C19 完成孕前优生检查	1	1	
	C2 产出质量	C21 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准确率	2	2	
		C22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2	2	
		C23 活动参与率	2	0	
		C24 货物验收合格率	1	1	
	C3 产出时效	C31 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及时性	2	2	
		C32 失独人员居家探访完成及时性	1	1	
		C33 特殊家庭体检完成及时性	1	1	
		C34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及时性	2	2	
		C35 0-3岁早教计划完成及时性	1	1	
		C36 新家庭计划活动开展完成及时性	1	1	
		C37 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完成及时性	1	1	
		C38 失独家庭关爱完成及时性	1	1	
	C39 货物购置及时性	1	1		
	D 效益	D1 社会效益	D11 提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	3	3
			D12 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享受率	3	3
D13 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			3	1	
D14 家庭发展能力			2	2	
D15 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D16 区级考核情况	2	2
	D2 满意度	D21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	4	3.21
		D22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满意度	4	3.32
		D23 流动人口满意度	4	3.22
	D3 可持续发展	D3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2	2
		D32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	2	1
合计			100	89.73

48个评价指标中，业绩优异(权重 $\geq 90\%$)的指标有40个，业绩良好(权重70%-90%)的指标3个，业绩一般(权重70%以下)的指标有5个。具体的业绩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3 指标业绩分布情况表

序号	指标类型	个数	决策类	过程类	产出类	效益类	备注
1	业务优异	41	5	9	21	6	$\geq 90\%$
2	业绩良好	3	0	0	0	3	70%-90%
3	业绩一般	4	0	1	1	2	$\leq 70\%$
合计		48	5	10	22	11	-

(二) 绩效分析

“决策类”指标，总分11分，得分11分，得分率为100.00%。从项目决策来看，虹桥镇根据国家、上海及闵行地区性计生政策，设立“计划生育项目”，落实各项计生政策，立项依据充分，立项流程规范；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支出具体内容细化到单价、数量；预算根据文件标准进行编制，预算编制合理。

“过程类”指标，满分30分，得分26.98分，得分率为89.93%。从项目过程来看，资金管理方面，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做到健全及执行有效；组织管理方面，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做到健全及执行有效，在合同管理规范性方面需进一步改善，存在项目合同签订日期晚于工作起始日期等问题。

“产出类”指标，满分28分，得分26分，得分率为92.86%。从项目产出来看，共计13人领取到了领年老退休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享受五类疾病扶持人员共计116人，失独家庭住院护工补贴7人，计生特别扶助对象



其中失独家庭 100 户 152 人享受补贴，伤残家庭 123 户 187 人享受补贴，失独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7.8%，伤残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6%，项目完成质量和及时性较好，补贴发放与工作计划一致、补贴发放及时准确，采购货物验收合格。但是发现部分群众参与早教培训、新家庭计划活动不积极，需要多次沟通。

“效益类”指标，满分 31 分，得分 25.75 分，得分率为 83.06%。全年孕检知晓率达 100%，完成 45 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按时完成区级考核任务目标数。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可知，部分居民对于家庭人口政策的理解还未更新，在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稍显欠缺，还需加大家庭人口政策的宣传。

（三）具体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具体指标分析情况

“决策类”指标，总分 11 分，得分 11 分。

（1）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虹桥镇根据国家、上海及闵行地区性计生政策，设立“计划生育项目”，落实各项计生政策，主要包含辖区内独生子女父母退休、独生子女伤残、死亡进行一次性奖励和补助；年满 49 周岁的特殊家庭发放特别扶助金；对 60 岁和 70 岁以上符合规定的独生子女家庭免费助餐和家政服务等内容，与《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上海市计划生育奖励与补助若干规定〉的通知》（沪府发〔2016〕46 号）、《上海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办法》（沪卫计规〔2017〕2 号）等文件内容相匹配，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2）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虹桥镇计生办拟定项目预算和实施计划，并向镇里提交了 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相关申请文件，经镇主任办公会议讨论批准项目申请，流程办理及时，保障项目按计划时点有序推进。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3)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绩效目标大体上都是依据计划内容以及区级任务指标设置，依据充分，得 1 分；绩效目标与相应内容的关联性强，能够反映项目内容的完成情况，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准确反映考核项目实施情况，得 1 分；指标值来源充分明确，指标考核可衡量，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5)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年初安排了 2 个子项目 13 条三级明细，有编制完整的预算编制明细表，得 1 分；预算编制有具体数量及单价构成，编制依据明确，得 1 分；项目单价严格按照政策要求，符合市场行情，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3 分。

2. 项目过程具体指标分析情况

“过程类”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6.98 分。

(1) B11 预算执行率，满分 2 分，得分 1.98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年初预算总额为 625.5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执行 614.3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01%。根据评分标准，得 1.98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98 分。

(2) B12 预算调整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年初预算总额为 625.5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后预算为 620.46 万元，调整率为-0.81%，小于 5%，得 1 分；预算调整流程规范，手续齐全，调整内容主要是补贴对象数量实时变化，需要根据实际开展项目，依据充分，调整合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3)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镇计生办为保证项目资金的安全规范，实施了完整且明确的资金管理制度，包括专款专用制度、付款审批制度、合同签审制度、资金专账管理制度等。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且内容详实、明确，具备可执行性，得 4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4 分。

(4) B14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查阅相关财务凭证，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有相关负责人签字，且项目资金拨付时发票、合同等材料齐全，均作为附件附于凭证后；资金拨付与合同约定、补贴人数相一致；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支出，现有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较好，得 4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4 分。

(5) B21 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镇计生办为了保障各项家庭人口政策落到实处，做好家庭发展能力建设以及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等工作，各类补贴发放以及工作开展严格按照上海市、闵行区等文件执行。此外镇计生办与居委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掌握联系对象的身体状况、精神状态和利益诉求，做好计生服务工作。项目单位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实施管理制度，且实施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内容全面且详细，能够支持项目正常的运行，得 4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4 分。

(6) B22 实施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得分理由：项目单位严格按照各居委清点的补贴名单，并与派出所核实实际死亡人数，确保补贴人数的准确性。同时各居委对材料进行初审后汇总至镇计生办，镇计生办对相关材料审核后且符合政策条件的，给予补贴发放，如若是以前已申请过的，镇计生办根据实际情况每月或每季度完成补贴发放。保证实施过程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得 4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4 分。

(7) B23 采购管理规范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2023 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涉及采购的项目均采用非政府采购的方式，5000 元以下直接采购，5000 元（含）-5 万元采用三方询价/比价方式；5 万元（含）-20 万元通过竞价方式，20 万元（含）-50 万元通过专家评审的方式，采购流程规范，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8) B24 合同要素明确性及合理性，满分 4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合同明细，发现在合同签订方面存在合同要素不完整的问题，有 2 份合同（免费家政合同、迎中秋庆国庆合同）签订日期缺失，扣 1 分；合同签订规范，基本能够保障项目有序、合规、顺利实施，但 5.15 国际家庭日活动合同中仅描述为在甲方验收通过并收到发票后付款，未提及验收通过后多少个工作日内付款，合同严谨规范性不足，扣 1 分；特殊家庭体检项目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6 日-2023 年 6 月 28 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8 日，合同签订日期晚于项目起始日期，扣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9) B25 合同内容执行有效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在合同执行方面，虹桥镇计生办均能够按合同约定对第三方评估验收考核，得 1 分；在资金结算方面，该项目均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进行结算支付，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10) B26 工作计划设置情况, 满分 2 分, 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 为保障项目顺利有序进行, 项目单位为各子项目制定了较为详细合理的年度计划, 得 1 分; 计划中各项工作内容列示完整, 对应的时间节点也作了较为清晰的明确, 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3. 项目产出具体指标分析情况

“产出类”指标, 总分 28 分, 得分 26 分。

(1) C11 完成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 满分 2 分, 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共计 13 人领取到了领年老退休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 共计 54600 元; 享受五类疾病扶持人员共计 116 人, 获得补助 119070 元; 失独家庭住院护工补贴 7 人, 获得补助 6600 元。计生特别扶助对象其中失独家庭 100 户 152 人享受补贴: 2173320 元, 伤残家庭 123 户 187 人享受补贴: 2168670 元, 享受免费午餐和家政: 1295819.5 元。根据评分标准, 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2) C12 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 满分 1 分, 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 2023 年全年, 完成居家探访每两月 1 次、养老机构探访每月 1 次、居家上门健康服务每季度 1 次。根据评分标准, 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3) C13 完成特殊家庭体检, 满分 1 分, 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 2023 年全年, 完成 40 人的体检服务, 共计 19280 元; 失独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7.8%, 伤残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6%。根据评分标准, 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4) C14 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 满分 1 分, 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 2023 年全年, 完成失独家庭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共计 7 人, 共发放补助 6600 元; 完成五类疾病扶持人员共计 116 人, 获得补助 119070 元。根据评分标准, 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5) C15 完成 0-3 岁早教计划, 满分 1 分, 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 2023 年全年, 完成 12 场有关婴幼儿快乐健康成长讲座, 12 次亲子乐活动。根据评分标准, 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6) C16 完成新家庭计划活动, 满分 1 分, 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 2023 年全年, 完成孕前优生检查慰问品的定制, 配合孕前优生检查活动的开展, 完成 5.15 国际家庭宣传日活动的开展。根据评分标准, 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7) C17 完成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 满分 1 分, 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 2023 年全年, 完成 7 月“关爱特殊家庭 用心传递温暖”夏季送清凉活动, 采购 217 条夏季清凉被, 98 份防暑降温礼盒; 完成 9 月“迎中秋 庆国庆”走访慰问, 采购 217 台空气炸锅, 98 套洗衣机清洁剂; 完成 10 月重阳节慰问和“秋日赏桂”南翔古镇一日游活动, 采购 100 盒糕点礼盒根据评分标准。根据评分标准, 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8) C18 完成失独家庭关爱, 满分 1 分, 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 2023 年全年, 完成虹桥镇失独家庭上门心理疏导 100 次, 开展 3 次主题活动。根据评分标准, 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9) C19 完成孕前优生检查，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全年孕检知晓率达 100%，完成 45 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按时完成任务目标数。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10) C21 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准确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根据补贴发放登记表可知，补贴准确发放到符合要求的人口，一对一对应发放，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11) C22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准确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根据补贴发放登记表可知，补贴准确发放到符合要求的人口，一对一对应发放，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12) C23 活动参与率，满分 2 分，得分 0 分

得分理由：根据活动开展人数登记表并与项目负责人沟通实际开展情况，发现部分群众参与不积极，需要多次沟通，早教培训、新家庭计划活动等参与率低于 90%，根据评分标准，不得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0 分。

(13) C24 货物验收合格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涉及采购的货物均一次性通过验收通过。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14) C31 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及时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退休一次性奖励发放、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及时发放。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15) C32 失独人员居家探访完成及时性，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及时完成居家探访每两月 1 次、养老机构探访每月 1 次、居家上门健康服务每季度 1 次。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16) C33 特殊家庭体检完成及时性，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特殊家庭体检项目及时为 40 人提供体检服务。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17) C34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及时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失独人员住院护工补贴、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按月发放，每月进行统计，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发放护工补贴。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18) C35 0-3 岁早教计划完成及时性，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0-3 岁早教计划项目计划在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开展，12 场有关婴幼儿快乐健康成长讲座，12 次亲子乐活动已按时开展。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19) C36 新家庭计划活动开展完成及时性，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新家庭计划活动项目计划在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开展，5.15 国际家庭宣传日活动已按时开展。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20) C37 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完成及时性，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项目计划在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开展，已在 7 月开展“关爱特殊家庭 用心传递温暖”夏季送清凉活动；9 月开展“迎中秋 庆国庆”走访慰问；10 月开展重阳节慰问和“秋日赏桂”南翔古镇一日游活动。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21) C38 失独家庭关爱完成及时性，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失独家庭关爱项目计划在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开展，及时为虹桥镇失独家庭提供上门心理疏导 100 次，3 次主题活动已按时开展。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22) C39 货物购置及时性，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重要节假日走访慰问，及时采购各类慰问品进行发放。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4. 项目效益具体指标分析情况

“效益类”指标，总分 31 分，得分 25.75 分。

(1) D11 提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网络调研、访谈等可知 2023 年通过实施人口家庭项目，提升了虹桥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满足感，增强政府人文关怀。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3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3 分。

(2) D12 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享受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网络调研、访谈、翻阅补贴发放登记表等可知通过项目实施，虹桥镇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 100% 享受政策补助。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3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3 分。

(3) D13 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满分 3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通过项目实施，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比上一年高，但是评价组与项目老师访谈可知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虽有提高，但知晓率仍旧较低，后续需要加大家庭人口政策的宣传，加强群众对于政策的理解和支持，扣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4) D14 家庭发展能力，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网络调研、访谈等可知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虹桥镇家庭成员健康水平和家庭发展能力，促进家庭和谐幸福。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5) D15 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网络调研、访谈等可知通过项目实施，让虹桥镇外来流动人口享受到均等化的卫生和计划生育基本服务。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6) D16 区级考核情况，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贯彻落实上海市、闵行区各类奖励扶持政策，通过发放海报进行宣传，全年孕检知晓率达 100%，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完成 45 对，按时完成任务目标数，考核指标达标。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7) D21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满分 4 分，得分 3.21 分

得分理由：通过随机抽取 200 户计划生育家庭开展问卷调查，实际有效问卷 175 份，问卷回收率 87.5%。该问卷涉及 6 个题目，每题占平均权重分，问卷下设 A、B、C 三个选项，分别对应 100%，60%，0%权重，汇总调查结果后计算得出社区居民平均满意度为 80.25%，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为 3.21 分

表 3.4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数据汇总表

调查内容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满意度
补贴发放金额满意度	146	23	6	83.43%
补贴范围满意度	148	25	2	84.57%
补贴发放及时性满意度	151	23	1	86.29%
沟通协调满意度	145	26	4	82.86%
补贴的需求统计、公示及时性满意度	148	22	5	84.57%
计划生育补贴政策宣传活动满意度	144	26	5	82.29%
小计				80.25%

补贴发放数量满意度方面，部分群众希望未来追加补贴发放金额，加大补贴力度，满意度为 83.43%；补贴范围满意度方面，部分群众希望未来追加扩大补贴范围，满意度为 84.57%；补贴发放及时性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6.29%；沟通协调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2.86%；补贴的需求统计、公示及时性满意度和计划生育补贴政策宣传活动满意度方面，部分表示对于计划生育补贴政策理解较少，参与相关活动的积极性不强，建议预算单位加强活动宣传推广力度。

综上，整体满意度为 80.25%，故本指标得分为 3.21 分。

(8) D22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满意度，满分4分，得分3.32分

得分理由：通过随机抽取200户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开展问卷调查，实际有效问卷163份，问卷回收率81.5%。该问卷涉及7个题目，每题占平均权重分，问卷下设A、B、C三个选项，分别对应100%，60%，0%权重，汇总调查结果后计算得出社区居民平均满意度为83.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为3.32分。

表 3.5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满意度数据汇总表

调查内容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满意度
0-3岁早教培训活动满意度	135	21	7	82.82%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满意度	137	24	2	84.05%
重要节日开展满意度	136	22	5	83.44%
上门心理疏导满意度	132	27	4	80.98%
发放周刊满意度	141	19	3	86.50%
孕检工作宣传活动满意度	136	21	6	83.44%
沟通协调及时性满意度	145	13	5	88.96%
小计				83.00%

0-3岁早教培训活动满意度方面，部分群众参加活动积极性不强，需要多次沟通，满意度为82.82%；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84.05%；重要节日开展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83.44%；上门心理疏导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80.98%；发放周刊满意度、孕检工作宣传活动满意度、沟通协调及时性满意度方面，部分表示对于计划生育补贴政策理解较少，参与相关活动的积极性不强，建议预算单位加强活动宣传推广力度。

综上，整体满意度为83.00%，故本指标得分为3.32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3.32分。

(9) D23 流动人口满意度，满分4分，得分3.22分

得分理由：由于流动人口流动幅度较大，无法准确得到满意度，因此无法通过问卷调查的形式调查满意度，评价组通过网络调研、访谈等可知项目



实施过程中基本没有人口上访，上访率为 0%，同时项目实施单位实时关注流动人口的补贴需求，流动人口满意度较高，大致满意度为 81%左右。

故本指标得分为 3.22 分。

(10) D3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得分理由：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为了保障项目后续发展，制定相应的长效管理机制，前期为保障补贴发放人数的准确性，与居委和派出所建立联动机制；同时为保障补贴发放的正确性和及时性，每一笔补贴直接通过银行卡打入补贴人口的账户之中，大大减少误发的风险，建立健全的发放机制。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11) D32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得分理由：在现有的长效管理机制中，各项制度基本执行有效，对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具有持续促进的作用；但是评价组在对受益居民的社会调查中发现，部分居民参与活动的积极性不高，对于家庭人口政策的理解比较浅显，认为开展活动的意义不大，需要多次沟通才愿意参加活动。建议项目单位后续制定更加完善的宣传机制，提高居民对于家庭人口政策的理解，有利于项目后续开展，扣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落实季度例会制度，加强计生干部业务能力

虹桥镇 4 月召集基层干部开展特殊家庭社区联系人业务拓展活动，通过活动干部们学习如何在压力下保持冷静和合作，同时也可以增强解决问题的能力。这些技能可以在工作场所和日常生活中非常有用，转化为为失独家庭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和支持，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和长治久安作出更大的贡献。每季度召开计生干部工作例会，梳理重点工作开展进度，并对工作发现的问



题进行探讨和解决，特别是针对服务特殊家庭相关工作开展讨论和经验交流。同时，对于新家庭计划项目落实，计生相关工作药具管理、孕前检查等工作进行布置和跟进，就常规工作中取得的其他经验、遇到的难点、有关的建议进行了分享。

2. 设立多样制度，保障制度落实和政策补助

对于每项政策，虹桥镇通过“专项培训、积极宣传、规范操作、认真审核、全程服务”一条流程，确保政策执行的公平性、有效性、及时性，保证每次专项经费的落实快速、精确、有效。

积极贯彻落实优化生育新政策，着力提升人口家庭工作服务水平。创新采取“居家科学育儿”服务模式，将专业的科学育儿指导服务送上门，为家长提供育儿知识、亲子阅读、营养健康等专业指导，个性化解决育儿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目前已有60个家庭从中受益。开展“育儿先育己”亲子教养活动2场，提升新手爸妈的育儿照护技能，增强育儿能量与信心，让孩子从小获得充分的滋养并快乐成长。举办“孕妈妈”体验课堂讲座4场，为孕妈妈提供科学孕期保健和新生儿保健知识，提升优生优育水平。

3. 开展丰富多样活动，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通过宣传倡导、科学培训、深入社区、进入家庭的途径，紧紧围绕家庭文化、家庭保健、科学育儿、养老照护、生育指导五个方面，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和主题活动。随着社会文明的进步，人民群众对家庭幸福感的需求提升，为倡导建设和谐、和睦、幸福的健康家庭，虹桥镇卫计办于3月在龙柏七村居委开展了“打造居家微花园 水培植物进社区”家庭文化建设主题活动。让居民了解了插花的相关知识，享受插花艺术的乐趣与快乐的同时，让大家在动手实践中了解了培育低碳环保生活方式的重要性，进而激发了居民保护身边环境、追求绿色风尚的意识。

4. 开展基层自治工作，落实以人为本，全面服务的协会宗旨

根据市、区计生协工作要求，加强会员之家和阵地建设力度，在邻里中心开展基层群众自治示范建设工作，指导基层协会开展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工作。广泛发动基层计生协会结合妇女节、母亲节等既然日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服务活动；结合母亲节开展 5.29 会员活动日主题活动，在锦绣江南社区开展母亲节主题的手工串珠活动，不仅提高了社区居民的动手能力，也为社区居民搭建了一个互动交流的平台，增强了居民的幸福感，促进了邻里关系的和谐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1. 合同要素规范合理性不足，实际执行与约定有一定偏差

评价组通过查阅对比项目合同、签收单、付款明细等，发现：①合同约定：2 份合同（免费家政合同、迎中秋庆国庆合同）签订日期未明确，1 份合同（特殊家庭体检合同）签订日期晚于服务起始日期；②合同付款：有 1 份合同（失独家庭关爱）的付款方式是年初、年末分期付款，导致年末款项只能第二年支付，合同付款方式可以进一步调整；5.15 国际家庭日活动合同中仅描述为在甲方验收通过并收到发票后付款，未提及验收通过后多少个工作日内付款。

2. 家庭人口政策宣传需进一步加强

根据访谈结果以及问卷调查，项目负责人表示大部分人对于项目设立的原因和目的不太了解，部分居民会对项目的开展存在抵触的心理；问卷结果也表示部分居民对于家庭人口政策了解较少，后续需加大家庭人口政策宣传。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 规范合同管理、严格执行合同约定

建议在合同签订时注重条约的规范合理性，加强内控监督管理，避免出现服务期限与支付条款存在偏差冲突等情况的发生。在合同执行方面，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有效执行相关内容，在合同约定框架下及时支付资金，当项目实际拨付进度与协议有一定偏差或存在部分条款协商更改时及时采取措施，



签订补充协议或更改合同内容，确保协议内容全部实现，为后期管理和项目效益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证。

2. 加大宣传力度，广泛普及家庭人口政策知识

采用多元化、人性化的宣传策略，通过社区公告、社交媒体平台及线下活动广泛传播家庭人口政策，确保信息的全面覆盖与深入解读；在宣传过程中，以情感共鸣和实际需求为导向，针对伤残、失独家庭制定个性化关怀方案，提供包括经济援助、心理慰藉、生活照料等在内的全方位服务，力求让每一位伤残、失独家庭成员都能感受到来自社会的温暖与力量。

五、相关附件

附件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一览表

附件二：访谈提纲及结果

附件三：主要合同

附件四：绩效申报表

附件五：问卷样张

附件六：问卷分析

附件七：评价底稿

附件八：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

上海港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附件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与相关政策、文件相一致；其实施是否能够解决社会客观存在的某一现实问题。	①列示相关政策文件中的核心内容，项目实施目的及实施方式与政策文件相一致，得 1 分； ②阐述项目实施的内容及目的，明确通过项目要解决的现实问题，原因充分，得 1 分；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上海市计划生育奖励与补助若干规定〉的通知》（沪府发〔2016〕46 号）等立项文件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考察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各项目均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得 1 分； ②提供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	立项申请文件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绩效目标设置依据充分，得 1 分； ②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预期产出效益与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具有可完成性，得 1 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考察项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明确，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准确反映考核项目实施情况，得 1 分； ②指标值来源充分明确，指标考核可衡量，得 1 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性	3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完备，是否有明确测算标准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情况。	①有完整详细的预算编制明细表，得 1 分； ②预算编制细化至“单价*数量”的形式，得 1 分 ③项目数量和单价符合政策依据和市场行情，得 1 分。	预算编制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2	1.98	考察项目的预算执行效果，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调整后预算数*100*权重； ①当预算执行率等于 100%时，得 2 分； ②低于 80%不得分； ③小于 100%大于等于 80%，按实际执行率乘以权重分进行评分。	预算执行明细表
		B12 预算调整率	2	2	考察项目的预算调整情况。	①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总额*10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数*100*权重； 赋分细则：调整率≤5%得 1 分，5<调整率≤20%按比例扣分，调整率>20%不得分。 ②预算调整流程规范，手续齐全，预算调整依据充分，调整合理，得 1 分，有一项调整不充分，扣 0.5 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明细表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考察项目管理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控制成本等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管理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付款审批制度、资金专账管理制度、专款专用制度、项目结算制度。每缺少一项财务管理制度扣 0.5 分，直至扣完。	财务管理制度
		B14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流程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①预算申报审批流程符合规定，资金拨付按要求进行申请，经使用部门分管领导、单位负责人审批同意后执行，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付款凭证等财务资料齐全，资金拨付与合	财务凭证、合同及附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同约定、补贴人数相一致，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资金用于项目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B2 组织管理	B21 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考察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是否建立健全相关业务实施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且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4 分，每缺失一项管理制度扣 1 分，扣完为止。	管理制度
		B22 实施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考察项目相关单位实施管理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每项制度中，有一项违反管理制度的或者没有严格按照管理制度执行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工作计划方案、合同及附件
		B23 政府采购流程规范性	2	2	考察政府采购的流程手续是否规范	①各子项目购买服务方式均符合相关法规条款，主要包括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比选等形式，得 2 分；每有一项违规操作，扣 1 分，直至扣完； ②项目服务供应商在具体实施工作前确定并签订服务合同，得 1 分；	合同及附件
		B24 合同要素明确性及合理性	4	1	考察合同所制定的要约条款是否明确、规范及合理充分。	①合同必要的合同要素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价、服务内容、付款约定、各方权责及违约处理等内容完整，得 2 分，每有一项没有则扣 1 分，扣完为止； ②合同各条款设置合理，对服务质量要求、	合同及附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违约责任等核心要素均有详尽描述,合同签订规范,能够保障项目有序、合规、顺利实施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B25 合同内容执行有效性	2	2	考察项目合同约定内容(主要关注服务办验收考核和结算支付方面)的执行情况。	①按合同约定对第三方评估验收考核,得 1 分;如果有一项未有效执行,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②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进行结算支付,得 1 分;如果有一项未按照约定执行,扣 0.5 分,扣完为止。	合同及附件
		B26 工作计划设置情况	2	2	考察项目工作计划合理、可行、时间节点明确。	①项目已制定相应年度计划,计划设置合理,得 1 分; ②工作内容列示完整,计划明确对应工作内容的时间节点,得 1 分。	工作计划、方案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完成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	2	2	考察是否完成退休一次性奖励、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发放	完成退休一次性奖励、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发放,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补贴发放登记表
		C12 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	1	1	考察是否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工作	完成居家探访每两月 1 次、养老机构探访每月 1 次、居家上门健康服务每季度 1 次,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探访统计表
		C13 完成特殊家庭体检	1	1	考察是否组织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进行免费体检	完成对生育特别扶助对象的免费体检,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体检名单
		C14 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	1	1	考察是否完成失独人员、独生	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	补贴发放登记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			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	护工补贴发放，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C15 完成 0-3 岁早教计划	1	1	考察是否完成 6 次 0-3 岁早教培训活动	完成 6 次 0-3 岁早教培训活动，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合同及附件
		C16 完成新家庭计划活动	1	1	考察是否开展 5.15 国际家庭宣传日和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	完成开展 5.15 国际家庭宣传日活动和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合同及附件
		C17 完成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	1	1	考察是否完成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精神慰藉工作	完成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精神慰藉工作，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合同及附件
		C18 完成失独家庭关爱	1	1	考察是否进行心理健康关爱，开展系列活动（心理咨询及节日活动）	完成心理健康关爱，开展系列活动（心理咨询及节日活动），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合同及附件
		C19 完成孕前优生检查	1	1	考察是否完成 45 对夫妻孕前优生检查	完成 45 对夫妻孕前优生检查，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孕前检查明细表
	C2 产出质量	C21 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准确率	2	2	考察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计生特殊家庭关爱扶助等共 6 项补贴发放是否准确无误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计生特殊家庭关爱扶助等共 6 项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补贴发放登记表
		C22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2	2	考察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是否准确无误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补贴发放登记表
		C23 活动参与率	2	0	考察早教培训、新家庭计划活动等活动人群的参与情况	早教培训、新家庭计划活动等活动人群的参与率大于 90% 以上，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签到表
		C24 货物验收合格率	1	1	考察项目中所涉及的货物的质量是否达标	项目中所涉及的货物的质量均达标，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货物验收单、签收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C3 产出时效		C31 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及时性	2	2	考察是否退休一次性奖励发放、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及时发放	退休一次性奖励发放、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及时发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验收单
		C32 失独人员居家探访完成及时性	1	1	考察失独人员居家探访完成是否及时	及时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补贴发放登记表
		C33 特殊家庭体检完成及时性	1	1	考察特殊家庭体检完成是否及时	及时完成特殊家庭体检，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体检名单
		C34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及时性	2	2	考察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是否及时	及时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补贴发放登记表
		C35 0-3 岁早教计划完成及时性	1	1	考察 0-3 岁早教计划完成是否及时	及时完成 0-3 岁早教计划，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合同及附件
		C36 新家庭计划活动开展完成及时性	1	1	考察是否新家庭计划活动开展是否及时	及时完成新家庭计划活动，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合同及附件
		C37 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完成及时性	1	1	考察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完成是否及时	及时完成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合同及附件
		C38 失独家庭关爱完成及时性	1	1	考察失独家庭关爱完成是否及时	及时完成失独家庭关爱，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合同及附件
		C39 货物购置及时性	1	1	考察是否及时购置货物	及时购置货物，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货物验收单、签收单
D 效益	D1 社会效益	D11 提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	3	3	考察通过项目实施，是否提升虹桥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满足感，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虹桥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满足感，增强政府人文关怀，得 4 分。	工作总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增强政府人文关怀		
		D12 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享受率	3	3	考察通过项目实施，虹桥镇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是否 100% 享受政策补助	通过项目实施，虹桥镇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 100% 享受政策补助，得 3 分。	工作总结
		D13 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	3	1	考察通过项目实施，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是否比上一年高	通过项目实施，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比上一年高，得 3 分。	工作总结
		D14 家庭发展能力	2	2	考察通过项目实施，是否提高虹桥镇家庭成员健康水平和家庭发展能力，促进家庭和谐幸福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虹桥镇家庭成员健康水平和家庭发展能力，促进家庭和谐幸福，得 2 分。	工作总结
		D15 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	2	2	考察通过项目实施，是否让虹桥镇外来流动人口享受到均等化的卫生和计划生育基本服务	通过项目实施，让虹桥镇外来流动人口享受到均等化的卫生和计划生育基本服务，得 2 分。	工作总结
		D16 区级考核情况	2	2	考察考核指标是否达标	贯彻落实上海市、闵行区各类奖励扶持政策，考核指标达标，得 2 分	工作总结
	D2 满意度	D21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	4	3.21	考察计划生育家庭对于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题目下设 A、B、C 三个选项，分别对应 100%，60%，0% 的权重，最终得分为各题平均分数加总结果。	问卷调查结果
D22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满意度		4	3.32	考察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对于项目实施流程、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单选下设 A、B、C 三个选项，分别对应 100%，60%，0% 的权重，最终得分为各题平均分数加总结果。	问卷调查结果	
D23 流动人口满意度		4	3.22	考察流动人口的满意度	流动人口的满意度大于等于 95%，得 4 分，90%-95% 根据权重相应的得分。	访谈、网络调研	
	D3 可持续发展	D3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2	2	考察该项目是否建立了长效管理制度，长效管理机制应包括：	缺少一项应有的长效管理办法扣 1 分，扣完为止。	长效管理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联动机制；长效宣传机制等，保障项目可持续进行		
		D32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	2	1	考察项目现有的长效机制是否有效执行，确保项目长效管理	上述长效管理机制的执行有效性各占 1 分，每有 1 项长效管理机制未得到有效执行，扣 1 分，扣完为止。	长效管理机制
合计			100	89.73	-	-	-

附件二：访谈提纲及结果

人口家庭项目访谈提纲及访谈结果

一、访谈目的

本次访谈目的旨在通过访谈评估项目产出及其结果和影响，发现项目设计和管理中的问题，进而为人口家庭项目的发展建言献策。

二、访谈对象及访谈提纲

（一）虹桥镇预算单位相关负责人

1. 请简要说明项目资金的申请流程，包括项目预算来源、项目预算发放；镇计生办为保证项目资金的安全规范，实施了完整且明确的资金管理制度，包括专款专用制度、付款审批制度、合同签审制度、资金专账管理制度等。

各项家庭人口政策补贴项目镇计生办每月、每季度或每年度及时做好统计，并做好补贴发放名册向镇财政所申请资金拨付，经镇财政所审核、领导会签后完成资金拨付；涉及政府采购的，各服务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向镇计生办提交资金拨付申请，附合同、发票等必要附件，镇计生办填写财政支出审批单，经单位负责人签字、分管领导审批，然后向镇财政所申请资金拨付，经镇财政所审核、领导会签后，完成资金拨付；此外项目中辅助就医、孕前优生检查、病残儿鉴定、育龄妇女孕检等到制定机构开展检查服务，年底根据实际发生由区镇结算。

2. 请简要说明预算编制情况依据（特殊家庭补助补贴有些没有细分为单价和数量）、测算过程等；

这些我们都有做表格，每一个项目都有相应的文件支持，每一笔都很清楚。

3. 请简要说明预算调整原因和资金实际执行情况；

我们项目年初预算大概 625.5 万元，实际最后付了大概 614 万左右

4. 请简要说明人口家庭项目是否涉及政府采购？资金支出如何？

我们计生全部是非政府采购，5 万以下就进行三方询价，需要三家公司的营业执照和报价单，选择价位最低的一个，5 万以上的话我们把表格做好，由招标办匹配代理公司，然后由代理公司去帮我们做这个招投标。

（二）虹桥镇业务实施单位相关负责人

1. 请简要介绍一下人口家庭项目的背景和目标是什么？

人口问题始终是我国面临的全局性、长期性、战略性问题。在未来相当长时期内，我国人口众多的基本国情不会根本改变，人口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压力不会根本改变，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必须长期坚持，逐步调整人口结构，提高人口质量。

虹桥镇在根据国家、上海及闵行地区性计生政策，设立“计划生育项目”，落实各项计生政策，开展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计生特殊家庭³关爱扶助工作；推进虹桥镇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做好婴幼儿家庭的科学育儿知识普及、提高家庭成员健康保健意识，宣扬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家庭美德等；做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维护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提高人口素质。

2. 请简要介绍项目的基本流程情况，比如项目实施范围、项目实施计划及流程；

虹桥镇计生办联合各居委及时了解掌握辖区内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的情况，做好家庭人口政策落实、家庭发展能力建设以及流动人口日常管理服务工作。政策奖励补贴落实方面：退休一次性奖励/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由受益对象在社区事务受理中心窗口办理申请；特别扶助、助餐、家政服务、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等首次申请，受益对象根据相关要求向所在居委提供材料，提出补贴申请；各居委对材料进行初审后汇总至镇计生办，镇计生办对相关材料审核后且符合政策条件的，给予补贴发放；如若是以前已申请过的，镇计生办根据实际情况每月或每季度完成补贴发放。家庭发展能力建设方面：镇计生办委托第三方对开展新家庭计划项目及失独家庭心理关爱

³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是其独生子女发生伤残或死亡、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的父母。



等；根据闵行区要求组织开展 0-3 岁早教培训、科学育儿、老人健康管理、日常照护等活动；特殊家庭节假日走访慰问；失独家庭心理健康关爱及日常服务管理。

3. 当前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何？是否遇到过延期或调整的情况？

目前项目已经完成，2023 年的补贴已经全部发放到位，每次都会按时按季度发放补贴。

4. 请简要说明人口家庭项目具体实施成效，包括区级考核情况、市级检查情况等，居民的参与度和满意度，主管部门是如何收集和反馈居民意见的？

我们这个项目是民生类项目，按照政策补贴发放，所以没有什么考核情况，只需要按照政策来进行发放就好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主要挑战和困难有哪些？

居民出现抵触情绪，觉得补贴的金额不够，居民反映对于就业、居家养老的问题需要更多补贴是扶持。

6. 您的单位在补贴发放、活动开展方面采取了哪些具体措施，来确保补贴精准发放、项目活动顺利开展呢？

每个季度第一个月发钱，比如 7 月份发钱，6 月份发通知给居委会再次核实补贴人群名单，同时对于死亡名单跟派出所核实准确性对于新增人口也会进行补发。线下活动需要打卡，他们提供银行卡，然后直接把钱打到银行卡里面，直接把钱发放到人，不用通过居委，打钱必须银行账号和名字都要对应上，所以不存在误打的情况

7. 在项目质量监督方面，您的单位采取了哪些具体措施？

就是早教活动的话我们就是依托虹桥的一个邻里中心基地，那个幼儿园，活动一共有 12 次，6 期，每期有两次活动，一次是小朋友的活动，一次是关于家长看护的培训。前期编写项目计划，开展活动会进行签到，会要求第三方进行总结、签到，提供活动内容视频照片。

8. 请问项目是否存在居民投诉的情况，您认为如何处理和改进？

外界对于这个项目存在误解，认为三胎政策已经放开，这个项目干的事情不会很多，但其实需要做很多事情。

9. 您认为政府政策和资源支持对项目的实施有多大帮助？是否有需要进一步优化的地方？

我们需要干的事情很多，我们现在是以服务为主，我们这种就是现在的话就像特殊家庭这一类的话，其实是历史遗留问题，像我们虹桥镇有 232 户家庭这种特殊家庭，那对我们来说的话，就两个人手的话，我所有的家庭都要关怀到的话，人手确实不足。我们负责家庭人口政策的历史遗留问题，负责 0-3 岁的孩子直到死亡，其实需要做很多事情，需要增加人手。

10. 是否有其他地区或国家的成功案例或先进经验可以借鉴，以提升项目实施效果？

有些街道会专门成立俱乐部，专门做这个事情会比较好，但是专门进行这个项目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撑。

附件三：主要合同

供餐协议书

甲方：虹桥镇计生办

乙方：上海缘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充分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之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条例，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订购快餐配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供餐服务期限及内容

- 1、乙方向甲方提供快餐配送服务，协议期内，乙方提供的快餐应符合甲方订购的品种、数量、质量及单价的要求，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 2、为了保障乙方正常安排生产，具体每天的用餐人数甲方应在每天上午 9:30 之前通知乙方。
- 3、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 月 27 日，为期壹年。届时如需继续合作另行订立协议。

二、餐标及预订要求

- 1、甲方核定每天订餐基数约为 30 客，甲方必须保证每周一次向乙方预定下一周的膳食客数，临时增加或减少客数应在当天 9:30 之前通知乙方并预估第二天的膳食客数（偏差幅度应控制在 5%以内），这样可以确保原料新鲜供应并有充足的准备。
- 2、甲方如果临时取消订餐，需提前二天通知乙方。乙方如因特殊原因不能完成供餐工作，也需提前二天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重新安排供餐工作。
- 3、餐标：每客 22 元，午餐配菜标准：1 道主荤、1 道小荤、2 道蔬菜、1 份米饭、1 份例汤（或饮品）、送餐费 20260 元/年
- 4、依据：依据 2022 年的就餐数量，2023 年的费用为：194500 元/年

三、结算方式

- 1、甲方在合同签订后 3 天内支付乙方_____/_____/元餐费预付款。
- 2、双方依据每天送货单签单记录，每个季度进行实际餐费的核对及结算，核对无误后乙方开具发票，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将货款一次性付清给乙方，不得拖欠。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人验收签字及其它组织协调配合。
- 2、如果发生食物中毒事故，甲方需立即通知乙方。经防疫部门检疫后，确实为乙方责任的，则由乙方承担。
- 3、甲方应按时支付乙方货款，若甲方逾期三个工作日未结清货款，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结清



未付款，并向甲方按照未付款每日 5% 的标准收取滞纳金。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向甲方提供符合食品卫生标准的快餐产品。
- 2、乙方应确保每日按时、按质、按量供餐，并符合双方协议规定的标准。
- 3、乙方有义务在成本允许的范围内提供美味可口的快餐，并根据客户的意见提高产品质量及服务水平。
- 4、乙方应按《餐饮业食品卫生法》建立食品留样制度并保证留样时间，以便查验。
- 5、如因市场物价上涨过高，造成乙方连续两个月亏损，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增加快餐费用标准，甲方应尽快进行市场调查，并在五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若情况属实，甲方应当增加快餐费用。如甲方拒绝增加快餐费用，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均应诚实守信、认真履约，如果一方违约，另一方可提前终止协议，并由违约方支付守约方 RMB1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万圆整）的违约金或承担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2、在合作期间，因特殊原因不能开展订餐工作，如一方未提前二天告之对方取消订餐，则由违约方支付守约方当次餐费 30% 的违约金。
- 3、甲乙双方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需提前终止协议，应至少提前一个月告之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协议方可终止，否则视为违约。

七、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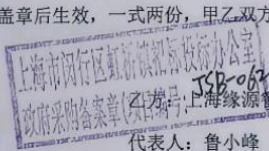
- 1、因本协议所引起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进行解决，协商结果另以协议的方式确立，或者签订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便在剩下的协议期内执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协商不成或任何一方拒绝协商的，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虹桥镇计生办

代表人：杨月华

电话号码：349087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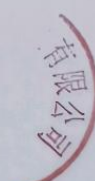
日期：2023 年 2 月 4 日



代表人：鲁小峰

电话号码：

日期：2023 年 2 月 4 日



虹桥镇计生特殊家庭免费家政

管理服务协议

(2023 年度)

甲方：虹桥镇计生办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上海闵行区虹桥镇为老服务中心 (以下简称乙方)



虹桥镇计生特殊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协议

甲方：虹桥镇计生办

乙方：上海闵行区虹桥镇为老服务中心

根据闵卫计规发〔2019〕3号抄告单要求，在乙方按照流程通过项目招标的基础上，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将虹桥镇政策内计生特殊家庭家政服务对象委托乙方实施服务及管理，并就委托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范围

- 1、计生特殊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对象日常管理。
- 2、政府委托相关服务项目及其他政策外项目市场化运作。

二、服务项目

乙方为虹桥镇符合免费家政服务的家庭户提供每月 20 小时，每小时为 30 元的免费家政服务。服务内容及日期由服务对象依据实际情况与其协商确定。

三、服务的前提条件：

借助居家养老市场化运作服务平台，拓展计生特殊家庭免费家政服务项目。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保持享受政策性特殊家庭家政服务的评估准入渠道不变。
- 2、甲方应为乙方开展特殊家庭家政服务提供必要支持。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负责对提供计生特殊家庭免费家政服务人员进行日常监管和考核。
- 2、乙方负责服务员（现称谓小时工）的招聘、面试、录用、培训、监管、考核、工资发放等日常管理工作。
- 3、乙方负责新增服务对象的服务工作安排及调配。
- 4、乙方负责的服务对象因各种原因死亡或住院等退出后及时上报给甲方。
- 5、乙方负责与小时工的服务签约及承担在服务过程中投诉、纠纷的处理，



并将处置结果反馈给甲方。

6、乙方有自主支配小时工费用按市场化运作的权利。

7、乙方可以拓展政策外市场化服务。

六、相关费用及支付方式

1、甲方支付费用：家政服务每户每月为 600 元，每季度结算一次，预计费用在 17.7 万元（人民币），以上所有户数按实际发生数结算。

2、甲方支付方式：计生特殊家庭家政服务由镇财政预算支付。

七、特别约定

1、甲方协助配合服务满意度测评及纠纷处理。

2、甲方负责菜单式项目化服务的宣传工作。

3、甲方及时拨付资金，以便服务员工资及时发放。

八、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终止，如协议期满不续签，应于协议期满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否则，则视为自然顺延协议。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负责人

电话：34908778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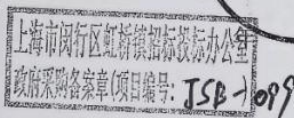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负责人

电话

年 月 日



共 肆 份

附件四：绩效申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969481	32027605.9	32027605.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027605.9	32027605.9	32027605.9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新虹街道养护作业能力，提升新虹街道环境卫生质量，保障新虹街道辖区内的市容市貌的整洁，从而促进地区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提升城市居民的生活质量。			完成环卫作业项目，包括 453.78km 的机械清扫，526.66km 的机械冲洗，11 座公厕的粪便及污水清运，湿垃圾、餐厨垃圾、干垃圾、高铁生活垃圾的清运；完成 28217.48 吨毛垃圾和建筑垃圾的分拣，23784.11 吨毛垃圾和建筑垃圾的末端清运；完成清运干垃圾、建筑垃圾北片小区 174032 桶、中片小区 556199 桶、南片小区 122509 桶；完成新虹街道 28 个小区和商业区的可回收物的回收；支付中转站土地租赁费；完成垃圾桶及环卫设施设备的采购；完成标牌标识制作；完成购买厨余垃圾就地处置设备；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核心区域机械清扫	一天 3 次	一天 3 次	2	2	

		完成重点区域机械清扫	一天 2 次	一天 2 次	2	2	
		完成延展区域机械清扫	一天 1 次	一天 1 次	2	2	
		完成核心区域机械冲洗	一天 4 次	一天 4 次	2	2	
		完成重点区域机械冲洗	一天 3 次	一天 3 次	2	2	
		完成延展区域机械冲洗	一天 2 次	一天 2 次	2	2	
		完成粪便清运	100%，按实 结算	100%，按实 结算	2	2	
		完成湿垃圾清运	一日三班	一日三班	2	2	
		完成餐厨垃圾清运	一日三班	一日三班	2	2	
		完成门责餐厨、干垃圾清运	一日两班	一日两班	2	2	
		完成高铁生活垃圾清运	100%，按实 结算	100%，按实 结算	1	1	
		完成人员工资及补贴发放	=3 人	=3 人	1	1	
		完成公厕维修	≈2 座	0	1	0	项目并未开展
		完成垃圾桶及环卫设施设备采购	100%，按实 结算	100%，按实 结算	1	1	
		完成垃圾分类用品制作	100%，按实 结算	100%，按实 结算	1	1	
		完成质保金及尾款支付	=100.00(%)	0	1	0	由于计划变动， 该项目调减
		完成毛垃圾分拣、末端清运	100%，按实 结算	100%，按实 结算	2	2	
		完成建筑垃圾分拣、末端清运处置	100%，按实 结算	100%，按实 结算	2	2	
		完成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补贴发放	100%，按实 结算	100%，按实 结算	1	1	

		完成居民区垃圾前端清运	100%，按实结算	100%，按实结算	2	2	
质量指标		新虹环卫公司考核合格率	≥90.00 (%)	≥90.00 (%)	2	2	
		公厕维修验收达标率	=100.00 (%)	0	1	0	项目并未开展
		垃圾桶及环卫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00 (%)	=100.00 (%)	2	2	
		垃圾分类用品制作验收合格率	=100.00 (%)	=100.00 (%)	1	1	
		垃圾分类推进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00 (%)	=100.00 (%)	1	1	
		人员工资及补贴发放准确性	=100.00 (%)	=100.00 (%)	1	1	
	时效指标		道路机械清扫、冲洗及时性	及时，每日	及时，每日	1	1
		垃圾清运及时性	及时，每日	及时，每日	1	1	
		环卫工作考核及时性	及时，每月	及时，每月	1	1	
		公厕维修及时性	及时，2023年11月底前	未完成	1	0	项目并未开展
		垃圾桶及环卫设施设备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2023年11月底前	及时，2023年11月底前	1	1	
		垃圾分类用品制作及时性	及时，2023年11月底前	及时，2023年11月底前	1	1	
		居民区垃圾前端清运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1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及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每月	及时，每月	1	1	
		成本控制率	=100.00 (%)	=100.00 (%)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养护作业管理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3	3		
		建筑垃圾中转站垃圾留置率(年总量)	≤15.00%	≤15.00%	2	2		
		居民生活环境水平	改善	改善	3	3		
		街面环境整洁度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3	3		
		道路扬尘现象改善情况	改善	改善	3	3		
		垃圾驳运滴漏现象	减少	减少	2	2		
		垃圾违规倾倒事件发生情况	0 件, 无重大事故发生	0 件, 无重大事故发生	2	2		
		重大安全事故控制率	0 件, 无重大事故发生	0 件, 无重大事故发生	2	2		
		信访投诉处置率	100%, 无有责投诉发生	100%, 无有责投诉发生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效测评结果应用情况	应用有效	应用有效	4	4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健全、有效	健全、有效	4	2	为保障项目未来工作计划顺利开展, 该项目在考核监管制度方面有进一步完善的空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00 (%)	≥85.00 (%)	3	3	
			沿街商铺满意度	≥85.00 (%)	≥85.00 (%)	3	3	
			企事业单位满意度	≥85.00 (%)	≥85.00 (%)	2	2	
			管理人员满意度	≥85.00 (%)	≥85.00 (%)	2	2	
	总分					100	94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女士/先生：

您好！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问卷调查。问卷采用不记名方式，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并对您的个人信息予以严格保密，请根据您的个人**真实感受**填写。感谢您的支持配合！

上海港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 您对开展的 0-3 岁早教培训活动满意吗？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2. 您对开展的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满意吗？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3. 您对虹桥镇重要节日开展走访慰问的活动满意吗？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4. 您对虹桥镇针对失独家庭提供的上门心理疏导满意吗？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5. 您觉得发放的家庭周刊是否有增加您对生育政策、优生优育政策的理解吗？

A. 明显增加 B. 一般 C. 没有

6. 您对虹桥镇孕检工作的宣传活动是否满意？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7. 遇到问题时，您对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及时性满意吗？

A. 满意 B. 一般 C. 不满意

附件六：问卷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拟定的社会调查问卷发放对象分别是受益群众、管理人员。为确保调查问卷结果的真实性与可靠性，本次社会调查问卷均采用现场发放/回收的方式，通过随机抽取 200 户计划生育家庭开展问卷调查，实际有效问卷 175 份，问卷回收率 87.5%。通过随机抽取 200 户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开展问卷调查，实际有效问卷 163 份，问卷回收率 81.5%。样本分布和抽样方式如下表所示：

调查对象	问卷内容	取样方式	样本量
计划生育家庭	补贴发放金额满意度、补贴范围满意度、补贴发放及时性满意度、沟通协调满意度、补贴的需求统计、公示及时性满意度、计划生育补贴政策宣传活动满意度	随机选取	200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	活动开展满意度、沟通协调及时性满意度	随机选取	200

将问卷进行数据整理和归纳，表格如下：

表 3.4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数据汇总表

调查内容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满意度
补贴发放金额满意度	146	23	6	83.43%
补贴范围满意度	148	25	2	84.57%
补贴发放及时性满意度	151	23	1	86.29%
沟通协调满意度	145	26	4	82.86%
补贴的需求统计、公示及时性满意度	148	22	5	84.57%
计划生育补贴政策宣传活	144	26	5	82.29%

调查内容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满意度
动满意度				
小计				80.25%

补贴发放数量满意度方面，部分群众希望未来追加补贴发放金额，加大补贴力度，满意度为 83.43%；补贴范围满意度方面，部分群众希望未来追加扩大补贴范围，满意度为 84.57%；补贴发放及时性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6.29%；沟通协调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2.86%；补贴的需求统计、公示及时性满意度和计划生育补贴政策宣传活动满意度方面，部分表示对于计划生育补贴政策理解较少，参与相关活动的积极性不强，建议预算单位加强活动宣传推广力度。

综上，整体满意度为 80.25%，故本指标得分为 3.21 分。

表 3.5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满意度数据汇总表

调查内容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满意度
0-3岁早教培训活动满意度	135	21	7	82.82%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满意度	137	24	2	84.05%
重要节日开展满意度	136	22	5	83.44%
上门心理疏导满意度	132	27	4	80.98%
发放周刊满意度	141	19	3	86.50%
孕检工作宣传活动满意度	136	21	6	83.44%
沟通协调及时性满意度	145	13	5	88.96%
小计				83.00%

0-3岁早教培训活动满意度方面，部分群众参加活动积极性不强，需要多次沟通，满意度为 82.82%；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4.05%；重要节日开展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3.44%；上门心理疏导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0.98%；发放周刊满意度、孕检工作宣传活动满意度、沟通协调及时性满



意度方面，部分表示对于计划生育补贴政策理解较少，参与相关活动的积极性不强，建议预算单位加强活动宣传推广力度。

综上，整体满意度为 83.00%，故本指标得分为 3.3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3.32 分。

附件七：评价底稿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与相关政策、文件相一致；其实施是否能够解决社会客观存在的某一现实问题。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①列示相关政策文件中的核心内容，项目实施目的及实施方式与政策文件相一致，得 1 分； ②阐述项目实施的内容及目的，明确通过项目要解决的现实问题，原因充分，得 1 分；
数据来源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上海市计划生育奖励与补助若干规定〉的通知》（沪府发〔2016〕46 号）等立项文件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虹桥镇根据国家、上海及闵行地区性计生政策，设立“计划生育项目”，落实各项计生政策，主要包含辖区内独生子女父母退休、独生子女伤残、死亡进行一次性奖励和补助；年满 49 周岁的特殊家庭发放特别扶助金；对 60 岁和 70 岁以上符合规定的独生子女家庭免费助餐和家政服务等内容，与《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上海市计划生育奖励与补助若干规定〉的通知》（沪府发〔2016〕46 号）、《上海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办法》（沪卫计规〔2017〕2 号）等文件内容相匹配，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①各项目均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得 1 分； ②提供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
数据来源	立项申请文件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虹桥镇计生办拟定项目预算和实施计划，并向镇里提交了 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相关申请文件，经镇主任办公会议讨论批准项目申请，流程办理及时，保障项目按计划时点有序推进。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①绩效目标设置依据充分，得 1 分； ②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预期产出效益与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具有可完成性，得 1 分；
数据来源	绩效目标申报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绩效目标大体上都是依据计划内容以及区级任务指标设置，依据充分，得 1 分；绩效目标与相应内容的关联性强，能够反映项目内容的完成情况，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明确，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①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准确反映考核项目实施情况，得 1 分； ②指标值来源充分明确，指标考核可衡量，得 1 分。
数据来源	绩效目标申报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准确反映考核项目实施情况，得 1 分； 指标值来源充分明确，指标考核可衡量，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完备，是否有有明确测算标准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情况。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及细则	①有完整详细的预算编制明细表，得 1 分； ②预算编制细化至“单价*数量”的形式，得 1 分 ③项目数量和单价符合市场行情，得 1 分。
数据来源	预算编制明细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年初安排了 2 个子项目 13 条三级明细，有编制完整的预算编制明细表，得 1 分；预算编制有具体数量及单价构成，编制依据明确，得 1 分；项目单价严格按照政策要求，符合市场行情，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3 分。
指标得分	3 分

B11 预算执行率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的预算执行效果，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金额/调整后预算总额*100%； 预算执行率≥95%，得满分； <95%，则本项得分=预算执行率×2
数据来源	预算执行明细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年初预算总额为 625.5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执行 614.3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01%。根据评分标准，得 1.98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98 分。
指标得分	1.98 分

B12 预算调整率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的预算调整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p>①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总额*100%； 预算调整率≤10%，得 1 分； 大于 10%，则本项得分=（1-预算调整率）×1； 如大于 30%，则本项不得分；</p> <p>②预算调整流程规范，手续齐全，预算调整依据充分，调整合理，得 1 分，有一项调整不充分，扣 0.5 分，扣完为止。</p>
数据来源	预算调整明细表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年初预算总额为 625.5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后预算为 620.46 万元，调整率为 -0.81%，小于 5%，得 1 分；预算调整流程规范，手续齐全，调整内容主要是补贴对象数量实时变化，需要根据实际开展项目，依据充分，调整合理，得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p>
指标得分	2 分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管理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控制成本等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管理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及细则	包括但不限于付款审批制度、资金专账管理制度、专款专用制度、项目结算制度。每缺少一项财务管理制度扣 0.5 分，直至扣完。
数据来源	财务管理制度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镇计生办为保证项目资金的安全规范，实施了完整且明确的资金管理制度，包括专款专用制度、付款审批制度、合同签审制度、资金专账管理制度等。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且内容详实、明确，具备可执行性，得 4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4 分。
指标得分	4 分

B14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管理单位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及细则	①预算申报审批流程符合规定，资金拨付按要求进行申请，经使用部门分管领导、单位负责人审批同意后执行，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付款凭证等财务资料齐全，资金拨付与合同约定、补贴人数相一致，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资金用于项目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财务凭证、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查阅相关财务凭证，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有相关负责人签字，且项目资金拨付时发票、合同等材料齐全，均作为附件附于凭证后；资金拨付与合同约定、补贴人数相一致；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支出，现有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较好，得 4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4 分。
指标得分	4 分

B21 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是否建立健全相关业务实施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及细则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且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4 分，每缺失一项管理制度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管理制度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镇计生办为了保障各项家庭人口政策落到实处，做好家庭发展能力建设以及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各类补贴发放以及工作开展严格按照上海市、闵行区等文件执行。此外镇计生办与居委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掌握联系对象的身体状况、精神状态和利益诉求，做好计生服务工作。</p> <p>项目单位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实施管理制度，且实施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内容全面且详细，能够支持项目正常的运行，得 4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4 分。</p>
指标得分	4 分

B22 实施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相关单位实施管理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及细则	每项制度中，有一项违反管理制度的或者没有严格按照管理制度执行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工作计划方案、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项目单位严格按照各居委清点的补贴名单，并与派出所核实实际死亡人数，确保补贴人数的准确性。同时各居委对材料进行初审后汇总至镇计生办，镇计生办对相关材料审核后且符合政策条件的，给予补贴发放，如若是以前已申请过的，镇计生办根据实际情况每月或每季度完成补贴发放。保证实施过程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得 4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4 分。
指标得分	4 分

B23 采购管理规范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政府采购的流程手续是否规范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及细则	①各子项目购买服务方式均符合相关法规条款，主要包括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比选等形式，得 2 分；每有一项违规操作，扣 1 分，直至扣完； ②项目服务供应商在具体实施工作前确定并签订服务合同，得 1 分；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涉及采购的项目均采用非政府采购的方式，5000 元以下直接采购，5000 元（含）-5 万元采用三方询价/比价方式；5 万元（含）-20 万元通过竞价方式，20 万元（含）-50 万元通过专家评审的方式，采购流程规范，得 2 分。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B24 合同要约明确性及合理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合同所制定的要约条款是否明确、规范及合理充分。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及细则	<p>①合同必要的合同要素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价、服务内容、付款约定、各方权责及违约处理等内容完整，得 2 分，每有一项没有则扣 1 分，扣完为止；</p> <p>②合同各条款设置合理，对服务质量要求、违约责任等核心要素均有详尽描述，合同签订规范，能够保障项目有序、合规、顺利实施得 1 分，否则不得分。</p>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合同明细，发现在合同签订方面存在合同要素不完整的问题，有 2 份合同（免费家政合同、迎中秋庆国庆合同）签订日期缺失，扣 1 分；合同签订规范，基本能够保障项目有序、合规、顺利实施，但 5.15 国际家庭日活动合同中仅描述为在甲方验收通过并收到发票后付款，未提及验收通过后多少个工作日内付款，合同严谨规范性不足，扣 1 分；特殊家庭体检项目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6 日-2023 年 6 月 28 日，合同实际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8 日，合同签订日期晚于项目起始日期，扣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p>
指标得分	1 分

B25 合同内容执行有效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合同约定内容（主要关注服务办验收考核和结算支付方面）的执行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①按合同约定对第三方评估验收考核，得 1 分；如果有一项未有效执行，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②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进行结算支付，得 1 分；如果有一项未按照约定执行，扣 0.5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在合同执行方面，虹桥镇计生办均能够按合同约定对第三方评估验收考核，得 1 分；在资金结算方面，该项目均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进行结算支付，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B26 工作计划设置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工作计划合理、可行、时间节点明确。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①项目已制定相应年度计划，计划设置合理，得 1 分； ②工作内容列示完整，计划明确对应工作内容的时间节点，得 1 分。
数据来源	工作计划、方案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为保障项目顺利有序进行，项目单位为各子项目制定了较为详细合理的年度计划，得 1 分；计划中各项工作内容列示完整，对应的时间节点也作了较为清晰的明确，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C11 完成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完成退休一次性奖励、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发放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完成退休一次性奖励、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发放，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补贴发放登记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13 人领取到了领年老退休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共计 54600 元；享受五类疾病扶持人员共计 116 人，获得补助 119070 元；失独家庭住院护工补贴 7 人，获得补助 6600 元。计生特别扶助对象其中失独家庭 100 户 152 人享受补贴：2173320 元，伤残家庭 123 户 187 人享受补贴：2168670 元，享受免费午餐和家政：1295819.5 元。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C12 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服务工作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完成居家探访每两月 1 次、养老机构探访每月 1 次、居家上门健康服务每季度 1 次，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探访统计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完成居家探访每两月 1 次、养老机构探访每月 1 次、居家上门健康服务每季度 1 次。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指标得分	1 分

C13 完成特殊家庭体检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组织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进行免费体检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完成对生育特别扶助对象的免费体检，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体检名单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完成 40 人的体检服务，共计 19280 元；失独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7.8%，伤残家庭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6%。</p> <p>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p>
指标得分	1 分

C14 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补贴发放登记表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完成失独家庭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共计 7 人，共发放补助 6600 元；完成五类疾病扶持人员共计 116 人，获得补助 119070 元。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p>
指标得分	1 分

C15 完成 0-3 岁早教计划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完成完成 6 次 0-3 岁早教培训活动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完成 6 次 0-3 岁早教培训活动，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完成 12 场有关婴幼儿快乐健康成长讲座,12 次亲子乐活动。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指标得分	1 分

C16 完成新家庭计划活动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开展 5.15 国际家庭宣传日活动和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完成开展 5.15 国际家庭宣传日活动和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完成孕前优生检查慰问品的定制，配合孕前优生检查活动的开展，完成 5.15 国际家庭宣传日活动的开展。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指标得分	1 分

C17 完成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完成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精神慰藉工作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完成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精神慰藉工作，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完成 7 月“关爱特殊家庭 用心传递温暖”夏季送清凉活动，采购 217 条夏季清凉被，98 份防暑降温礼盒；完成 9 月“迎中秋 庆国庆”走访慰问，采购 217 台空气炸锅，98 套洗衣机清洁剂；完成 10 月重阳节慰问和“秋日赏桂”南翔古镇一日游活动，采购 100 盒糕点礼盒根据评分标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p>
指标得分	1 分

C18 完成失独家庭关爱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进行心理健康关爱，开展系列活动（心理咨询及节日活动）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完成心理健康关爱，开展系列活动（心理咨询及节日活动），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完成虹桥镇失独家庭上门心理疏导 100 次，开展 3 次主题活动。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指标得分	1 分

C19 完成孕前优生检查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完成 45 对夫妻孕前优生检查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完成 45 对夫妻孕前优生检查，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孕前检查明细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全年孕检知晓率达 100%，完成 45 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按时完成任务目标数。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指标得分	1 分

C21 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准确率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计生特殊家庭关爱扶助等共 6 项补贴发放是否准确无误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计生特殊家庭关爱扶助等共 6 项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补贴发放登记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根据补贴发放登记表可知，补贴准确发放到符合要求的人口，一对一对应发放，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C22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是否准确无误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补贴发放登记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根据补贴发放登记表可知，补贴准确发放到符合要求的人口，一对一对应发放，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C23 活动参与率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早教培训、新家庭计划活动等活动人群的参与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早教培训、新家庭计划活动等活动人群的参与率大于 90%以上，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签到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根据活动开展人数登记表并与项目负责人沟通实际开展情况，发现部分群众参与不积极，需要多次沟通，早教培训、新家庭计划活动等参与率低于 90%，根据评分标准，不得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0 分。
指标得分	0 分



C24 货物验收合格率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所涉及的货物的质量是否达标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项目中所涉及的货物的质量均达标，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货物验收单、签收单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人口家庭项目涉及采购的货物均一次性通过验收通过。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指标得分	1 分

C31 家庭人口政策补贴发放及时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退休一次性奖励发放、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及时发放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退休一次性奖励发放、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及时发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验收单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退休一次性奖励发放、家庭特殊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免费家政服务、免费助餐服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一次性补贴、待业独生子女费等共计 6 项补贴及时发放。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C32 失独人员居家探访完成及时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失独人员居家探访完成是否及时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及时完成失独人员居家探访，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补贴发放登记表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2023 年及时完成居家探访每两月 1 次、养老机构探访每月 1 次、居家上门健康服务每季度 1 次。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p>
指标得分	1 分

C33 特殊家庭体检完成及时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特殊家庭体检完成是否及时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及时完成特殊家庭体检，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体检名单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特殊家庭体检项目及时为 40 人提供体检服务。 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指标得分	1 分

C34 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及时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是否及时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及时完成失独人员、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发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补贴发放登记表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失独人员住院护工补贴、独生子女父母五类疾病住院护工补贴按月发放，每月进行统计，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发放护工补贴。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C35 0-3 岁早教计划完成及时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 0-3 岁早教计划完成是否及时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及时完成 0-3 岁早教计划，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0-3 岁早教计划项目计划在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开展，12 场有关婴幼儿快乐健康成长讲座，12 次亲子乐活动已按时开展。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p>
指标得分	1 分

C36 新家庭计划活动开展完成及时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新家庭计划活动完成是否及时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及时完成新家庭计划活动，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新家庭计划活动项目计划在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开展，5.15 国际家庭宣传日活动已按时开展。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p>
指标得分	1 分

C37 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完成及时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完成是否及时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及时完成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优生工程生育关怀慰问项目计划在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开展，已在 7 月开展“关爱特殊家庭 用心传递温暖”夏季送清凉活动；9 月开展“迎中秋 庆国庆”走访慰问；10 月开展重阳节慰问和“秋日赏桂”南翔古镇一日游活动。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p>
指标得分	1 分

C38 失独家庭关爱完成及时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失独家庭关爱完成是否及时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及时完成失独家庭关爱，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合同及附件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失独家庭关爱项目计划在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开展，及时为虹桥镇失独家庭提供上门心理疏导 100 次，3 次主题活动已按时开展。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p>
指标得分	1 分

C39 货物购置及时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是否及时购置货物
指标权重	1%
评价标准及细则	及时购置货物，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	货物验收单、签收单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2023 年全年重要节假日走访慰问，及时采购各类慰问品进行发放。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1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指标得分	1 分

D11 提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通过项目实施，是否提升虹桥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满足感，增强政府人文关怀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及细则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虹桥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满足感，增强政府人文关怀，得 4 分。
数据来源	工作总结、网络调研、访谈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网络调研、访谈等可知 2023 年通过实施人口家庭项目，提升了虹桥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满足感，增强政府人文关怀。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4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3 分。
指标得分	3 分

D12 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享受率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通过项目实施，虹桥镇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是否 100%享受政策补助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及细则	通过项目实施，虹桥镇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 100%享受政策补助，得 3 分。
数据来源	工作总结、补贴发放登记表、访谈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网络调研、访谈、翻阅补贴发放登记表等可知通过项目实施，虹桥镇符合条件的目标人群 100%享受政策补助。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 3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3 分。
指标得分	3 分

D13 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通过项目实施，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是否比上一年高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及细则	通过项目实施，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比上一年高，得 3 分。
数据来源	工作总结、访谈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通过项目实施，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比上一年高，但是评价组与项目老师访谈可知家庭人口政策知晓率虽有提高，但知晓率仍旧较低，后续需要加大家庭人口政策的宣传，加强群众对于政策的理解和支持，扣 2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 分。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
指标得分	1 分

D14 家庭发展能力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通过项目实施，是否提高虹桥镇家庭成员健康水平和家庭发展能力，促进家庭和谐幸福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虹桥镇家庭成员健康水平和家庭发展能力，促进家庭和谐幸福，得 2 分。
数据来源	工作总结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网络调研、访谈等可知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虹桥镇家庭成员健康水平和家庭发展能力，促进家庭和谐幸福。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D15 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通过项目实施，是否让虹桥镇外来流动人口享受到均等化的卫生和计划生育基本服务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通过项目实施，让虹桥镇外来流动人口享受到均等化的卫生和计划生育基本服务，得 2 分。
数据来源	工作总结、访谈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评价组通过网络调研、访谈等可知通过项目实施，让虹桥镇外来流动人口享受到均等化的卫生和计划生育基本服务。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D16 区级考核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考核指标是否达标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贯彻落实上海市、闵行区各类奖励扶持政策，考核指标达标，得 2 分
数据来源	工作总结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贯彻落实上海市、闵行区各类奖励扶持政策，通过发放海报进行宣传，全年孕检知晓率达 100%，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完成 45 对，按时完成任务目标数，考核指标达标。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p>
指标得分	2 分

D21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计划生育家庭对于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及细则	题目下设 A、B、C 三个选项，分别对应 100%，60%，0% 的权重，最终得分为各题平均分数加总结果。
数据来源	问卷调查结果
评价结果	<p>补贴发放数量满意度方面，部分群众希望未来追加补贴发放金额，加大补贴力度，满意度为 83.43%；补贴范围满意度方面，部分群众希望未来追加扩大补贴范围，满意度为 84.57%；补贴发放及时性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6.29%；沟通协调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2.86%；补贴的需求统计、公示及时性满意度和计划生育补贴政策宣传活动满意度方面，部分表示对于计划生育补贴政策理解较少，参与相关活动的积极性不强，建议预算单位加强活动宣传推广力度。</p> <p>综上，整体满意度为 80.25%，故本指标得分为 3.21 分。</p>

D22 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满意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家庭发展能力建设受益居民对于项目实施流程、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及细则	单选下设 A、B、C 三个选项，分别对应 100%，60%，0%的权重，最终得分为各题平均分数加总结果。
数据来源	问卷调查结果
评价结果	<p>0-3 岁早教培训活动满意度方面，部分群众参加活动积极性不强，需要多次沟通，满意度为 82.82%；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4.05%；重要节日开展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3.44%；上门心理疏导满意度方面，几乎所有群众都满意，满意度为 80.98%；发放周刊满意度、孕检工作宣传活动满意度、沟通协调及时性满意度方面，部分表示对于计划生育补贴政策理解较少，参与相关活动的积极性不强，建议预算单位加强活动宣传推广力度。</p> <p>综上，整体满意度为 83.00%，故本指标得分为 3.32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3.32 分。</p>
指标得分	3.32 分

D23 流动人口满意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流动人口的满意度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及细则	流动人口的满意度满意度大于等于 95%，得 4 分，90%–95%根据权重相应的得分。
数据来源	访谈、网络调研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由于流动人口流动幅度较大，无法准确得到满意度，因此无法通过问卷调查的形式调查满意度，评价组通过网络调研、访谈等可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没有人口上访，上访率为 0%，同时项目实施单位实时关注流动人口的补贴需求，流动人口满意度较高，大致满意度为 93%左右。</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3.72 分。</p>
指标得分	3.72 分

D3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该项目是否建立了长效管理制度，长效管理机制应包括：联动机制；长效宣传机制等，保障项目可持续进行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及细则	缺少一项应有的长效管理办法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长效管理机制
评价结果	得分理由：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为了保障项目后续发展，制定相应的长效管理机制，前期为保障补贴发放人数的准确性，与居委和派出所建立联动机制；同时为保障补贴发放的正确性和及时性，每一笔补贴直接通过银行卡打入补贴人口的账户之中，大大减少误发的风险，建立健全的发放机制。 故本指标得分为 2 分。
指标得分	2 分

D32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

项目名称： 2023 年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

项目单位： 虹桥镇社会事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现有的长效机制是否有效执行，确保项目长效管理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及细则	上述长效管理机制的执行有效性各占 1 分，每有 1 项长效管理机制未得到有效执行，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长效管理机制
评价结果	<p>得分理由：在现有的长效管理机制中，各项制度基本执行有效，对虹桥镇人口家庭项目具有持续促进的作用；但是评价组在对受益居民的社会调查中发现，部分居民参与活动的积极性不高，对于家庭人口政策的理解比较浅显，认为开展活动的意义不大，需要多次沟通才愿意参加活动。建议项目单位后续制定更加完善的宣传机制，提高居民对于家庭人口政策的理解，有利于项目后续开展。扣 1 分。</p> <p>故本指标得分为 1 分。</p>
指标得分	1 分

附件八：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1	“家庭人口政策宣传需进一步加强”，建议慎重提出这一问题，如要提，建议修改为“家庭人口政策宣传需进一步加强”。 因为涉及家庭人口政策的误解，以及失独家庭等	已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修改
2	报告摘要和正文关于项目预算的说明，建议按照年初预算、调整预算、实际执行的顺序，进行表述	已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修改
3	报告针对项目在宣传方面存在的不足和建议，建议根据本项目的目的是家庭人口政策执行以来在政策兑现和伤残、失独家庭的关怀的重心，在表述内容上予以补充调整明确，以提高问题反映的针对性和建议的可行性	已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对项目在宣传方面存在的不足和建议进行修改
4	完善报告结构，完善文字表述	已进一步完善报告结构和文字表述
5	作为政策评价，需要单列政策标准及其依据出处、同时列示出近年来政策对象人数	政策标准依据已经在立项依据体现